

深圳市吉之礼文化股份有限公司并东莞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对《关于深圳市吉之礼文化股份有限公司挂牌  
申请文件的第一次反馈意见》的回复

**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限责任公司：**

根据贵公司出具的《关于深圳市吉之礼文化股份有限公司挂牌申请文件的反馈意见》的要求，深圳市吉之礼文化股份有限公司及主办券商东莞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就反馈意见逐项进行了认真核查及讨论。本回复中的简称与申报材料公开转让说明书中的简称具有相同含义，涉及对公开转让说明书（申报稿）的修改，以楷体加粗标明。现将具体回复说明如下：

**一、公司特殊问题**

[问题 1.1] 请公司补充披露：（1）报告期内和截至目前，公司关于原材料采购、设计、包装、售后服务等方面的产品质量的内控制度是否健全并得到有效执行；（2）公司产品是否发生质量问题或安全事故，是否受到有关质量监督管理部门的处罚及媒体报道、消费者关注等，是否存在因产品质量问题引发的纠纷或诉讼；（3）公司的生产经营是否符合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请主办券商及律师核查并发表意见。

[公司回复]：

（1）报告期内和截至目前，公司关于原材料采购、设计、包装、售后服务等方面的产品质量的内控制度是否健全并得到有效执行

公司为规范日常经营制定了《设计评估与验证管理程序》、《供应商管理程序》、《样品制作与确认管理程序》、《来料及制程品质管理程序》、《IQC作业办法》、《SQE作业办法》、《AQL使用作业办法》、《IPQC作业办法》、《外出验货作业办法》、《驻厂作业办法》、《QA作业办法》、《特采作业管理办法》及《客户服务管理程

序》等一系列关于原材料采购、设计、包装、售后服务等方面的产品质量的内控制度。公司在日常原材料采购、设计、包装、售后服务等方面严格按照相关制度执行。

综上所述，公司关于原材料采购、设计、包装、售后服务等方面的产品质量的内控制度健全并且能够得到有效的执行。

(2) 公司产品是否发生质量问题或安全事故，是否受到有关质量监督管理部门的处罚及媒体报道、消费者关注等，是否存在因产品质量问题引发的纠纷或诉讼

公司在报告期内，不存在因违反有关产品质量和技术监督标准而受到主管部门处罚的情形。公司产品未发生质量问题或安全事故，公司未受到质量监督管理部门的处罚及媒体报道、消费者关注等，公司不存在因产品质量问题而引发纠纷或诉讼。

深圳市市场和质量监督管理委员会于 2017 年 3 月 27 日出具的深市监信证[2017]643 号《复函》公司自 2015 年 1 月 1 日至 2017 年 2 月 28 日没有违反市场和质量（包括工商、质量监督、知识产权、食品药品、医疗器械、化妆品和价格检查等）监督管理有关法律法规的记录。深圳市南山区安全生产监督管理局于 2017 年 4 月 11 日出具的《关于深圳市吉之礼文化股份有限公司安全生产守法情况说明》2015 年 1 月 1 日至 2017 年 2 月 28 日，该公司在我区管辖范围内无因违反安全生产相关法律法规受到我局行政处罚的记录。

(3) 公司的生产经营是否符合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

公司的生产经营符合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公司在报告期内依法开展经营活动，不存在因违反有关安全生产的法律、法规受到行政处罚的情形。

公司已取得主管工商、税务、出入境检验检疫局、安全生产部门、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住房公积金部门分别出具的证明，公司最近 24 个月内不存在因违反有关工商、税务、出入境检验检疫局、安全生产部门、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住房公积金等法律、法规而受到重大行政处罚的情形，公司合法规范经营。

[主办券商回复]：

主办券商查阅公司各项内控制度文件，查阅公司的主管工商、税务、出入境

检验检疫局、安全生产部门、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住房公积金部门出具的无违法违规证明，以及访谈公司的高管等方式进行核查。

公司为规范日常经营制定了《设计评估与验证管理程序》、《供应商管理程序》、《样品制作与确认管理程序》、《来料及制程品质管理程序》、《IQC作业办法》、《SQE作业办法》、《AQL使用作业办法》、《IPQC作业办法》、《外出验货作业办法》、《驻厂作业办法》、《QA作业办法》、《特采作业管理办法》及《客户服务管理程序》等一系列关于原材料采购、设计、包装、售后服务等方面的产品质量的内控制度。公司关于原材料采购、设计、包装、售后服务等方面的产品质量的内控制度能够有效执行。

公司产品未发生质量问题或安全事故，公司未受到质量监督管理部门的处罚及媒体报道、消费者关注等，公司不存在因产品质量问题而引发纠纷或诉讼。深圳市市场和质量监督管理委员会于2017年3月27日出具的深市监信证[2017]643号《复函》公司自2015年1月1日至2017年2月28日没有违反市场和质量（包括工商、质量监督、知识产权、食品药品、医疗器械、化妆品和价格检查等）监督管理有关法律法规的记录。深圳市南山区安全生产监督管理局于2017年4月11日出具的《关于深圳市吉之礼文化股份有限公司安全生产守法情况说明》2015年1月1日至2017年2月28日，该公司在我区管辖范围内无因违反安全生产相关法律法规受到我局行政处罚的记录。

公司的生产经营符合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公司已取得主管工商、税务、出入境检验检疫局、安全生产部门、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住房公积金部门分别出具的证明，公司最近24个月内不存在因违反有关工商、税务、出入境检验检疫局、安全生产部门、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住房公积金等法律、法规而受到重大行政处罚的情形，公司合法规范经营。

综上所述，主办券商认为公司关于原材料采购、设计、包装、售后服务等方面的产品质量的内控制度健全并且能够得到有效的执行；公司产品未发生质量问题或安全事故，公司未受到质量监督管理部门的处罚及媒体报道、消费者关注等，公司不存在因产品质量问题而引发纠纷或诉讼；公司的生产经营符合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

律师的核查意见详见律师出具的《补充法律意见书(一)》。

[问题 1.1] (1) (2) (3) 问已经在公司《公开转让说明书》中“第二节公司业务之三、公司业务有关资源情况之(十)安全生产、质量标准情况”进行补充披露。

[问题 1.2] 关于同业竞争。(1) 请公司完整披露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控制的企业情况，包括但不限于股权结构、实际业务等。(2) 请主办券商及律师根据前述核查情况，从上述企业的经营范围、收入构成、客户和供应商构成、在产业链中的具体定位、相互间的竞争关系、替代性补充核查前述企业与公司是否存在同业竞争或存在潜在同业竞争风险，并对公司所采取的应对措施是否充分有效发表意见。

[公司回复]:

(1) 请公司完整披露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控制的企业情况，包括但不限于股权结构、实际业务等。

公司的控股股东为姚春雨，实际控制人为姚春雨及陈浪愉。

1、控股股东姚春雨控制的企业如下:

序号	对外投资企业名称	经营范围	出资比例	收入构成	产业链定位
1	惠东县森木山田生态农业有限公司	种植、加工、销售：蔬菜、水果、农产品。	姚春雨 100%	无收入	未实际经营
2	深圳市嘉之礼投资发展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商务信息咨询。	84%	无收入	未实际经营

2、实际控制人姚春雨、陈浪愉控制的企业如下:

序号	对外投资企业名称	经营范围	合计出资比例	收入构成	产业链定位
1	深圳市正耕诚品投资发展有限公司	投资兴办实业；水果、蔬菜、环保生活日用品的销售；农产品技术开发及种植（具体项目另行申报）；国内贸易；经营进出口业务。（法律、行政法规、国务院决定禁止的项目除外，限制的项目须取得许可后	姚春雨 出资 45%，陈 浪愉出 资22%， 合计出 资67%	100%农产品销售	零售业

		方可经营)预包装食品、散装食品、乳制品的批发与零售。			
2	深圳市森普生活文化产 业有限公司	文化艺术交流活动(不含演出);企业形象策划;电脑图文设计、制作;企业管理咨询;从事广告业务;营销策划;会议服务;投资咨询;商业信息咨询(中介服务除外);信息咨询(不含证券、保险、基金、金融业务、人才中介服务及其它限制项目);经济信息咨询。	姚春雨 出资 40%,陈 浪愉出 资25%, 合计出 资65%	2015、2016年度收入主要来源于人体秤、按摩器、纸箱的销售;2016年12月28日经营范围变更后主营业务为企业管理咨询	咨询业

(2) 请主办券商及律师根据前述核查情况,从上述企业的经营范围、收入构成、客户和供应商构成、在产业链中的具体定位、相互间的竞争关系、替代性补充核查前述企业与公司是否存在同业竞争或存在潜在同业竞争风险,并对公司所采取的应对措施是否充分有效发表意见。

[主办券商回复]:

主办券商通过查阅公司提供的业务相关资料、行业信息、销售合同、销售订单、银行流水、会计记账凭证等资料,以及通过访谈公司管理层等方式进行核查。

公司的控股股东为姚春雨,实际控制人为姚春雨及陈浪愉。

1、控股股东姚春雨控制的企业如下:

序号	对外投资企业名称	经营范围	出资比例	收入构成	产业链定位
1	惠东县森木山田生态农业有限公司	种植、加工、销售:蔬菜、水果、农产品。	100%	无收入	未实际经营
2	深圳市嘉之礼投资发展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商务信息咨询。	84%	无收入	未实际经营

2、实际控制人姚春雨、陈浪愉控制的企业如下:

序号	对外投资企业名称	经营范围	合计出资比例	收入构成	产业链定位
1	深圳市正耕诚品投资发展有限公司	投资兴办实业;水果、蔬菜、环保生活日用品的销售;农产品技术开发及种植(具体项目另行申报);国内贸易;经营进出口业务。(法律、行政法	姚春雨 出资 45%,陈 浪愉出 资22%,	100%农产品销售	零售业

		规、国务院决定禁止的项目除外，限制的项目须取得许可后方可经营）预包装食品、散装食品、乳制品的批发与零售。	合计出资67%		
2	深圳市森普生活文化产业有限公司	文化艺术交流活动（不含演出）；企业形象策划；电脑图文设计、制作；企业管理咨询；从事广告业务；营销策划；会议服务；投资咨询；商业信息咨询（中介服务除外）；信息咨询（不含证券、保险、基金、金融业务、人才中介服务及其它限制项目）；经济信息咨询。	姚春雨出资40%，陈浪愉出资25%，合计出资65%	2015、2016年度收入主要来源于人体秤、按摩器、纸箱的销售；2016年12月28日经营范围变更后主营业务为企业管理咨询	咨询业

### 3、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控制的企业客户和供应商构成

#### (1) 惠东县森木山田生态农业有限公司

根据惠东县森木山田生态农业有限公司提供的书面说明，惠东县森木山田生态农业有限公司自2016年6月16日成立以来尚未实际经营。

#### (2) 深圳市嘉之礼投资发展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根据深圳市嘉之礼投资发展合伙企业（有限合伙）提供的书面说明，深圳市嘉之礼投资发展合伙企业(有限合伙)自2016年11月21日成立以来尚未实际经营。

#### (3) 深圳市正耕诚品投资发展有限公司前五大客户、供应商

前五大客户情况如下：

序号	2016年度前五大客户	金额（元）	占比（%）
1	金地（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工会委员会	158,917.80	16.74
2	深圳市富森供应链管理有限公司	116,893.00	12.31
3	深圳市康达尔都市农场有限公司	102,917.40	10.84%
4	深圳市吉之礼实业有限公司	68,883.57	7.26%
5	深圳市娜尔思时装有限公司	24,854.00	2.62
	前五大客户小计	472,465.77	49.77
	合计	949,254.46	-
序号	2015年度前五大客户	金额（元）	占比（%）

1	陈敏霞	43,827.00	26.69
2	北京千字文化发展有限公司	35,235.49	21.46
3	深圳吉顺进出口有限公司	12,267.60	7.47
4	贵州滋采粮油食品有限公司	11,171.93	6.80
5	泰康人寿保险深圳分公司	10,920.00	6.65
	<b>前五大客户小计</b>	<b>113,422.02</b>	<b>69.07</b>
<b>合计</b>		<b>164,215.44</b>	<b>-</b>

前五大供应商情况如下：

序号	2016年度前五大供应商	金额（元）	占比（%）
1	大连经济技术开发区兴龙垦生态成品有限公司	191,615.90	36.82
2	深圳市悦意生活贸易有限公司	114,370.50	21.98
3	深圳市悦意实业有限公司	83,093.80	15.97
4	烟台欣和味达美食品有限公司	52,384.80	10.07
5	青岛长寿食品有限公司	37,904.00	7.28
	<b>前五大供应商小计</b>	<b>479,369.00</b>	<b>92.12</b>
<b>合计</b>		<b>520,391.49</b>	<b>-</b>
序号	2015年度前五大供应商	金额（元）	占比（%）
1	青岛长寿食品有限公司	28,100.00	17.11
2	青岛五谷康食品营养科技有限公司	22,151.80	13.49
3	深圳市锦元池贸易有限公司	19,616.00	11.95
4	烟台欣和味达美食品有限公司	12,406.80	7.56
5	深圳市乡村物语农业股份有限公司	11,733.20	7.15
	<b>前五大供应商小计</b>	<b>94,007.8</b>	<b>57.25</b>
<b>合计</b>		<b>164,215.44</b>	<b>-</b>

(4) 深圳市森普生活文化产业有限公司前五大客户、供应商

前五大客户情况：

序号	2016年度前五大客户	金额（元）	占比（%）
----	-------------	-------	-------

1	深圳健安医药有限公司	153,780.00	98.30
2	东莞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9,250.00	1.70
	<b>前五大客户小计</b>	<b>183,030.00</b>	<b>100.00</b>
<b>合计</b>		<b>183,030.00</b>	<b>-</b>
<b>序号</b>	<b>2015年度前五大客户</b>	<b>金额（元）</b>	<b>占比（%）</b>
1	森普实业公司	38,806.73	27.16
2	上海风度钟表有限公司	36,080.00	25.25
3	深圳市大礼邦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35,000.00	24.49
4	深圳健安医药有限公司	33,000.00	23.10
	<b>前五大客户小计</b>	<b>142,886.73</b>	<b>100.00</b>
<b>合计</b>		<b>142,886.73</b>	<b>-</b>

前五大供应商情况

<b>序号</b>	<b>2016年度前五大供应商</b>	<b>金额（元）</b>	<b>占比（%）</b>
1	深圳市群益塑胶电子有限公司	71,500.80	73.53
2	东莞市顺海塑胶制品有限公司	25,740.00	26.47
	<b>前五大供应商小计</b>	<b>97,240.80</b>	<b>100.00</b>
<b>合计</b>		<b>97,240.80</b>	<b>-</b>
<b>序号</b>	<b>2015年度前五大供应商</b>	<b>金额（元）</b>	<b>占比（%）</b>
1	深圳市群益塑胶电子有限公司	23,340.00	49.76
2	东莞市顺海塑胶制品有限公司	23,568.00	50.24
	<b>前五大供应商小计</b>	<b>46,908.00</b>	<b>100.00</b>
<b>合计</b>		<b>46,908.00</b>	<b>-</b>

4、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控制的企业是否存在同业竞争

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控制的其他企业与公司的经营范围、收入构成、客户和供应商构成以及在产业链中的具体定位存在明显的区分且不存在竞争关系。因此，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控制的其他企业与公司不存在同业竞争关系或存在潜在同业竞争风险。

为避免未来可能发生的同业竞争，维护公司的利益和保证公司的长期稳定发

展，公司的实际控制人姚春雨、陈浪愉已向公司出具避免同业竞争承诺函，承诺在其作为公司实际控制人期间，姚春雨、陈浪愉及其关系密切的家庭成员，将不在中国境内外，直接或间接从事或参与任何在商业上对公司构成竞争的业务及活动；将不直接或间接开展对公司有竞争或可能构成竞争的业务、活动或拥有与公司存在同业竞争关系的任何经济实体、机构、经济组织的权益；或以其他任何形式取得该经济实体、机构、经济组织的控制权；或在该经济实体、机构、经济组织中担任总经理、副总经理、财务总监、营销负责人及其他高级管理人员或核心技术人员。如其从任何第三者获得的任何商业机会与公司经营的业务有竞争或可能有竞争，则将立即通知公司，并尽力将该商业机会让予公司。该承诺在姚春雨、陈浪愉实际控制公司期间为有效之承诺，姚春雨、陈浪愉愿意承担因违反以上承诺而给公司造成的全部经济损失。

综上所述，主办券商认为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控制的企业与公司不存在同业竞争或存在潜在同业竞争风险，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已采取的应对措施出具了避免同业竞争承诺函，该措施充分有效。

律师的核查意见详见律师出具的《补充法律意见书(一)》。

**[问题 1.3] 关于专利的受让取得。请公司补充披露：(1) 受让取得的方式、转让方、受让价格，并提供相关协议。(2) 前述专利的变更程序办理情况。请主办券商和律师就前述专利作进一步核查，对公司取得方式是否合法、有效，有无潜在纠纷发表明确意见。**

**[公司回复]：**

**(1) 受让取得的方式、转让方、受让价格，并提供相关协议。**

公司通过受让取得的外观设计专利和实用新型如下：

序号	专利名称	专利号	专利类型	转让方	受让时间	受让价格
1	一种灯头可调节的台灯	ZL2012 2 0345294.8	实用新型	姚春雨	2016.12.7	无偿转让

2	台灯 (LD080)	ZL2011 3 0498656.8	外观设计	姚春雨	2016. 12. 1	无偿转让
3	三折灯 (001)	ZL2013 30460074. X	外观设计	姚春雨	2016. 11. 18	无偿转让
4	蓝牙音箱、耳机 (如意型)	ZL2014 3 0411619. 2	外观设计	文道虎	2016. 12. 23	无偿转让
5	陶瓷茶壶 (NH166)	ZL2016 3 0112198. 2	外观设计	孙延飞	2016. 11. 28	无偿转让

上表序号第 1 项，2016 年 9 月 18 日，姚春雨与吉之礼签订《专利权转让合同》，约定将 ZL2012 20345294. 8 号实用新型专利转让给吉之礼。

上表序号第 2、3 项，2016 年 9 月 18 日，姚春雨与吉之礼签订《专利权转让合同》，约定将 ZL201130498656. 8 号及 ZL201330460074. X 号外观设计专利权转让给吉之礼。

根据公司控股股东姚春雨的书面确认，该三项专利权无偿转让给吉之礼有限，转让权属清晰，不存在争议或纠纷。

上表序号第 4 项专利，2016 年 9 月 18 日，文道虎与吉之礼签订《专利权转让合同》，约定将 ZL2014 30411619. 2 号实用新型专利权转让给吉之礼。根据公司采购文道虎的书面确认，该项专利权无偿转让给吉之礼有限，转让权属清晰，不存在争议或纠纷。

上表序号第 5 项专利，2016 年 9 月 18 日，孙延飞与吉之礼签订《专利权转让合同》，约定将 ZL2016 3 0112198. 2 号实用新型专利权转让给吉之礼。根据公司董事、副总经理孙延飞的书面确认，该项专利权无偿转让给吉之礼有限，转让权属清晰，不存在争议或纠纷。

## (2) 前述专利的变更程序办理情况。

上述第 1 项、第 2 项、第 3 项专利已分别于 2016 年 12 月 7 日、2016 年 12 月 1 日及 2016 年 11 月 18 日取得国家知识产权局核发《手续合格通知书》，证明 ZL201220345294. 8 号实用新型专利、ZL201130498656. 8 号及 ZL201330460074. X 号外观设计专利的专利权人变更为吉之礼。

上述第4项专利已于2016年12月23日取得国家知识产权局核发《手续合格通知书》，证明ZL2012 20345294.8号实用新型专利权人变更为吉之礼。

上述第5项专利已于2016年11月28日取得国家知识产权局核发《手续合格通知书》，证明ZL2012 20345294.8号实用新型专利权人变更为吉之礼。

请主办券商和律师就前述专利作进一步核查，对公司取得方式是否合法、有效，有无潜在纠纷发表明确意见。

**[主办券商回复]:**

主办券商通过查阅公司无形资产相关资料及公司提供的《专利权转让合同》、查询国家知识产权局官方网站、访谈公司高级管理人员、专利转让人等方式进行核查。

截至本反馈回复出具之日，公司通过受让取得的外观设计专利和实用新型如下：

序号	专利名称	专利号	专利类型	转让方	受让时间
1	一种灯头可调节的台灯	ZL2012 2 0345294.8	实用新型	姚春雨	2016.12.7
2	台灯（LD080）	ZL2011 3 0498656.8	外观设计	姚春雨	2016.12.1
3	三折灯（001）	ZL2013 30460074.X	外观设计	姚春雨	2016.11.18
4	蓝牙音箱、耳机（如意型）	ZL2014 3 0411619.2	外观设计	文道虎	2016.12.23
5	陶瓷茶壶（NH166）	ZL2016 3 0112198.2	外观设计	孙延飞	2016.11.28

1、上述第1项、第2项、第3项专利

2016年9月18日，姚春雨与吉之礼签订《专利权转让合同》，约定将ZL2012 20345294.8号实用新型专利、ZL201130498656.8号及ZL201330460074.X号外观设计专利权转让给吉之礼。

国家知识产权局分别于2016年12月7日、2016年12月1日及2016年11月18日核发《手续合格通知书》，证明ZL201220345294.8号实用新型专利、

ZL201130498656.8号及ZL201330460074.X号外观设计专利的专利权人变更为吉之礼。

2. 上述第4项专利

2016年9月18日，文道虎与吉之礼签订《专利权转让合同》，约定将ZL201430411619.2号实用新型专利权转让给吉之礼。

2016年12月23日，国家知识产权局核发《手续合格通知书》，证明ZL201220345294.8号实用新型专利权人变更为吉之礼。

3. 上述第5项专利

2016年9月18日，孙延飞与吉之礼签订《专利权转让合同》，约定将ZL201630112198.2号实用新型专利权转让给吉之礼。

2016年11月28日，国家知识产权局核发《手续合格通知书》，证明ZL201220345294.8号实用新型专利权人变更为吉之礼。

主办券商分别访谈专利转让人姚春雨、孙延飞及文道虎，转让人对专利的转让不存在任何纠纷或争议。

综上所述，主办券商认为公司上述专利取得方式合法、有效，不存在纠纷。

律师的核查意见详见律师出具的《补充法律意见书(一)》。

[问题 1.3] 专利转让相关协议已在其他附件中上传；(1)(2)问已经在公司《公开转让说明书》中“第二节公司业务之三、公司业务有关资源情况之(二)无形资产”进行补充披露。

**[问题 1.4]** 请主办券商在《推荐报告》中补充核查申请挂牌公司是否存在负面清单限制情形并发表意见。申请挂牌公司属于非科技创新类的,主办券商应说明营业收入是否达到行业平均水平及其简要分析过程。

**[主办券商回复]:**

主办券商查阅了相关的公司营业执照、《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业务问答—关于挂牌条件适用若干问题的解答(二)》、《审计报告》、《战略性新兴产业重点产品和服务指导目录(2016)版》、中华全国工商业联合会礼品业商会发布的《中国礼品行业现状及发展趋势分析报告》([http://www.chinagift.org.cn/nd.jsp?id=207&\\_np=2\\_441](http://www.chinagift.org.cn/nd.jsp?id=207&_np=2_441))、股东名称等资料。同时，查询全国失信被执行人

信息查询网 (<http://zhixing.court.gov.cn/search/>)、全国法院失信被执行人名单信息公布与查询系统 (<http://shixin.court.gov.cn/>)、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 (<http://gsxt.saic.gov.cn/>)、信用中国 (<http://www.creditchina.gov.cn/>)、中国执行信息网站 (<http://shixin.court.gov.cn/?from=singlemessage&isappinstalled=0#rd>)。

公司主要为客户提供专业的礼品服务。根据中国证监会 2012 年 10 月颁布的《上市公司分类行业指引（2012 年修订）》，公司属于“L72 商务服务业”。根据中国《国民经济行业分类》国家标准（GB/T4754-2011），公司属于“L 租赁和商务服务业”；根据《挂牌公司管理型行业分类指引》，公司所属行业为“L72 商务服务业”；根据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投资型行业分类指引》，公司所处行业代码是“12111013 综合支持服务”。经核查，公司主营业务不属于国家淘汰落后及过剩产能类产业。

根据国家发改委《战略性新兴产业重点产品和服务指导目录（2016）版》，公司经营业务不属于战略性新兴产业，故公司属于非科技创新类公司，应满足报告期两个完整会计年度营业收入高于同期行业平均水平的要求。经核查，报告期内，公司连续盈利，不存在最近两年及一期连续亏损的情形。

经核查，公司最近两年累计营业收入不低于行业同期平均水平，具体依据如下：

#### （1）行业平均营业收入水平测算

公司主要提供礼品服务业务，通过对客户自身营销需求的正确剖析，以礼品作为营销内容载体，设计真正符合客户营销需求的礼品营销方案，解决客户在其专项品牌传播活动、日常促销活动、公益活动、公关活动中确定选择礼品的标准、将礼品与营销活动相匹配的问题，协助客户实现营销目标。

礼品业在我国是一个年轻的行业，目前礼品业呈现小而散的特点，经营礼品的企业在全国有数十万家以上，但整体行业平均规模较小，截至本反馈回复签署之日，上市公司中有 1 家经营礼品业公司，**北京元隆雅图文化传播股份有限公司**，公司与元隆雅图的规模不具备可比性，因此根据公司所属行业特点，考虑行业可比和数据获取等因素，主办券商选取新三板挂牌同行业可比公司、国内宏观数据

等作为对标测算基础。

吉之礼同行业竞争对手公司有 3 家，分别为凯凯金服、云中鹤、淘礼网。凯凯金服证监会行业归类：“L72 商务服务业”；云中鹤证监会行业归类：“F51 批发业”；淘礼网行业分类：“I64 互联网和相关服务”。由于云中鹤、淘礼网证监会行业分类与吉之礼存在较大差异，因此主办券商只选择了行业分类与吉之礼一样的凯凯金服作为样本进行比较。

根据样本公司 2016 年年报披露的主营业务收入包括：商务礼品服务业务、安防设备及工程业务、门楣标识业务、智能移动终端，其中商务礼品服务业务占主营业务收入为 64.55%。因此，下表营业收入均为商务礼品服务业务收入，具体见下表：

证券代码	证券名称	2016 年营业收入 (万元)	2015 年营业收入 (万元)	两年营业收入 之和 (万元)
837070	凯凯金服	8,500.27	8,847.80	17,348.07

目前礼品业公司存在数量较多、规模小的特点，在众多的礼品业公司尚未申请挂牌新三板的情况下，当前新三板挂牌企业的平均水平难以反映全国礼品业平均水平。同时，结合公司的主营业务、商业模式以及所属行业特点，考虑行业可比和数据获取等等因素，主办券商直接选取中华全国工商业联合会礼品业商会统计的行业数据进行比较分析。

## (2) 营业收入对标

根据中华全国工商业联合会礼品业商会

([http://www.chinagift.org.cn/nd.jsp?id=207&\\_np=2\\_441](http://www.chinagift.org.cn/nd.jsp?id=207&_np=2_441)) 不完全统计，我国有十万家礼品公司从事礼品服务，从规模上看：2016 年度销售额超过 1500 万元的中大型礼品公司数量超过 2000 家；年销售额超过 5000 万的大型礼品公司接近 100 家。受国家政策影响，自 2015 年以来，行业内 70%左右的大型礼品公司都出现了销售额持平及减少现象。从销售业绩统计来看，礼品行业 2015 年平均销售水平在 1552 万左右，2016 年较 2015 年有所增长，为 1690 万左右。

吉之礼 2016 年、2015 年经审计的营业收入分别为 9681.02 万元、7030.08 万元，两年合计为 16711.10 万元，高于全国平均营业收入水平。

因此，吉之礼高于前述“行业平均营业收入水平”，符合“报告期两个完整会计年度营业收入高于同期行业平均水平”的挂牌条件。

经核查，公司为民营企业，不涉及国有股权，非涉军企事业单位。报告期内，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关联方存在占用公司资金的情形，但截至 2016 年 12 月 31 日，公司已不存在关联方占用公司资金的情形。同时，经网络查询，公司以及公司的法定代表人、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自报告期期初至申报后审查期间不存在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被执行联合惩戒的情形。同时公司以及公司的法定代表人、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出具了确认函，确认自报告期期初至申报后审查期间不存在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或被执行联合惩戒的情形。

综上所述，主办券商认为公司所属行业不属于科技创新类行业，公司近两年营业收入高于行业平均水平，不存在负面清单情形。

主办券商已在《推荐报告》和《督查报告》中补充核查公司不存在负面清单限制情形并发表意见。

[问题 1.5]关于历史沿革。请公司及子公司补充披露股权历次变动资金来源、价款支付情况、是否存在股权代持（包括持股平台）及潜在纠纷。请主办券商及律师核查并发表意见。

[主办券商回复]：

主办券商查阅了公司的工商登记资料、历次验资报告、历次股权转让的股东会决议、股东历次出资的银行打款凭证、公司记账凭证、公司章程及历次修正案、公司股东名册等资料，访谈了公司管理层。

经核查，公司历次股权变动、资金来源、价款支付情况如下：

序号	股权变动时间及事由	资金来源	支付/缴纳情况
1	2004年9月24日缪克君将其持有公司5%股权转让给深圳市森普电器有限公司；任玉珍将其持有公司5%股权转让给深圳市森普电器有限公司	深圳市森普电器有限公司的股权转让款为其自有资金	已支付
2	2005年9月23日朱荣兵将持有公司5%的股权以人民币8.5万元价格转让给深圳市森普电器有限公司	深圳市森普电器有限公司的股权转让款为	已支付

		其自有资金	
3	2008年10月6日公司注册资本增加至500万元，新增注册资本由深圳市森普电器有限公司分两期缴纳，第一期缴纳注册资本200万元，第二期缴纳130万元	深圳市森普电器有限公司的增资款为其自有资金	已缴纳
4	2009年2月25日谢玉明将其持有公司1.7%的股权以人民币8.5万元价格转让给陈浪愉	陈浪愉的股权受让款为其自有资金	已支付
5	2010年7月19日深圳市森普电器有限公司将其持有公司98.3%的股权以491.50万元价格转让给姚春雨	姚春雨的股权受让款为其自有资金	已支付
6	2010年10月8日公司注册资本增加至600万元，新增注册资本100万元由姚春雨缴纳	姚春雨的增资款为其自有资金	已缴纳
7	2010年12月3日公司注册资本增加至800万元，新增注册资本200万元本由姚春雨缴纳	姚春雨的增资款为其自有资金	已缴纳
8	2011年5月10日公司注册资本增加至1010万元，新增注册资本由姚春雨缴纳107.4万元，由陈浪愉缴纳102.6万元	姚春雨、陈浪愉的增资款为其自有资金	已缴纳
9	姚春雨将其持有公司17.2%的股权以173.12万元价格转让给嘉之礼投资；姚春雨将其持有公司9%的股权以90.90万元价格转让给联波；姚春雨将其持有公司3.18%的股权以32.118万元价格转让给彭爱兵；姚春雨将其持有公司3.04%的股权以30.704万元价格转让给孙延飞；姚春雨将其持有公司3.02%的股权以30.502万元价格转让给叶林；姚春雨将其持有公司2.89%的股权以29.189万元价格转让给周蓉；姚春雨将其持有公司2.86%的股权以28.886万元转让给王春花；陈浪愉将其持有公司2.8%的股权以28.28万元价格转让给嘉之礼投资；陈浪愉将其持有公司1.00%的股权以10.10万元价格转让给陈传志	嘉之礼投资、联波、彭爱兵、孙延飞、叶林、周蓉、王春花、陈传志的股权受让款均为其自有资金	已支付

公司2004年9月、2005年9月及2009年2月三次股权转让，由于年代久远无法联系原股东缪克君、任玉珍、谢明玉和朱荣兵，无法对上述原股东就股权转让事宜进行访谈确认，主办券商经查阅工商底档，取得了当时股权转让双方的股权转让协议、关于同意股权转让的股东会决议及工商局关于股权转让的变更登记手续并经主办券商访谈受让方深圳市森普电器有限公司和陈浪愉，深圳市森普电器有限公司和陈浪愉分别确认公司股东之间不存在股权代持（包括持股平台）的情形，上述股权转让不存在争议或纠纷。

经公司股东书面确认，并经主办券商访谈除缪克君、任玉珍、谢明玉和朱荣兵以外的其他各转让方、受让方，公司股东之间不存在股权代持（包括持股平台）的情形，不存在纠纷或潜在纠纷。

[问题 1.5] 已经在公司《公开转让说明书》中“第一节基本情况之五、公司设立以来股本的形成及其变化情况”进行补充披露。

律师的核查意见详见律师出具的《补充法律意见书(一)》。

[问题 1.6] 请主办券商补充核查日后事项、或有事项及其他重要事项的披露是否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应披露而未披露的情形。

[主办券商回复]：

主办券商查阅了工商登记资料、董事会会议决议、2017 年临时股东大会会议决议、并访谈了公司管理层等方式进行核查。

经核查，主办券商认为，除公司存在与深圳市森普生活文化产业有限公司的关联借款200万元及上海丰硕礼品有限公司关联借款50万元、公司拟向中国邮政储蓄银行深圳南山区支行贷款并由关联方姚春雨和陈浪愉提供保证担保外，公司不存在其他日后事项、或有事项及其他重要事项，不存在应披露而未披露的情形。上述事项已在公转书“第二节公司业务之四、公司主营业务相关情况之（五）重大业务合同履行情况”及“八、提醒投资者关注的财务报表附注中的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或有事项及其他重要事项之（三）其他重要事项”进行补充披露。

[问题 1.7] 请公司披露：报告期初至申报审查期间，公司是否存在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关联方占用公司资金的情形，若存在，请说明资金占用情况，包括且不限于占用主体、发生的时间与次数、金额、决策程序的完备性、资金占用费的支付情况、是否违反相应承诺、规范情况。请主办券商、律师及会计师核查前述事项，并就公司是否符合挂牌条件发表明确意见。

[公司回复]：

(1) 报告期内，公司规范运作意识不强，因临时性资金周转的需要，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姚春雨与公司之间存在资金拆借情况。报告期初至申报审查期

间，关联方资金占用主体、发生的时间与次数、金额情况如下：

单位：元

关联方	关联方占用金额			关联方还款金额		
	次数	占用日期	占用金额	次数	偿还日期	偿还金额
姚春雨	-	报告期初	-	-	-	1,329,582.71
	1	2015年1月	699,979.00	2	2015年1月	338,240.00
	1	2015年2月	719,921.00	11	2015年2月	90,000.00
	1	2015年3月	1,509,926.00	2	2015年3月	113,089.00
	1	2015年4月	649,982.00	3	2015年4月	169,948.00
	1	2015年5月	799,981.00	2	2015年5月	380,000.00
	1	2015年6月	369,994.00	6	2015年6月	643,335.08
	1	2015年7月	1,339,864.00	2	2015年7月	1,418,245.00
	1	2015年8月	199,990.00	1	2015年8月	720,000.00
	1	2015年9月	444,996.00	5	2015年9月	11,117,510.00
	1	2015年10月	2,409,995.00	2	2015年10月	400,569.10
	1	2015年11月	489,990.00	1	2015年11月	1,070,000.00
	1	2015年12月	5,794,944.00	5	2015年12月	1,035,956.00
合计	12	-	15,429,562.00	32	-	17,496,892.18
姚春雨	1	2016年1月	2,579,992.00	4	2016年1月	1,748,350.00
	1	2016年2月	2,482,880.00			
	1	2016年3月	1,199,995.00	4	2016年3月	1,268,653.11
	1	2016年4月	669,933.00	1	2016年4月	1,500,000.00
	1	2016年5月	3,609,983.00	1	2016年5月	1,500,000.00
	1	2016年6月	2,369,986.00	1	2016年6月	700,000.00
	1	2016年7月	2,279,967.00	1	2016年7月	850,000.00
	1	2016年8月	989,935.00	1	2016年8月	2,100,000.00
	1	2016年9月	1,849,529.00	1	2016年9月	280,000.00
	1	2016年10月	2,049,139.00	1	2016年10月	110,000.00
	1	2016年11月	1,154,928.00			
	1	2016年12月	2,353,649.00	3	2016年12月	10,136,000.00
合计	12	-	23,589,916.00	18	-	20,193,003.11
总计	24	-	39,019,478.00	50	-	37,689,895.29

(2) 资金占用费的支付情况

公司报告期内存在资金被关联方占用情况，均系有限公司阶段，公司关联方占用资金，属于临时性资金拆借产生的资金往来，是非经营性占用，公司未收取对应的资金占用费，不存在违反相应承诺、规范情况。

截至本反馈回复签署日，公司报告期内，存在关联方占用公司资金的情形，关联方占用公司的资金已于 2016 年 12 月 31 日前全部收回，除此之外，不存在关联方违规占用公司资金情况。

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联交易管理制度》，公司股东、管理层将严格按照《关联交易管理制度》的规定，在未来的关联交易中严格履行相关的董事会或股东大会审批程序。同时，公司还将进一步强化监督机制，充分发挥监事会的监督职能，防止公司在控股股东的操纵下做出不利于公司及其他股东利益的关联交易及资金拆借行为。

上述内容，已在公司《公开转让说明书》中“第四节公司财务之七、关联方、关联关系及关联交易情况”披露。

**[主办券商回复]:**

主办券商通过查阅审计报告，核查公司提供的与关联方资金往来的明细账，《公司章程》、《关联交易管理办法》、《信息披露管理制度》等有关规范关联交易、防止关联方资金占用的制度等文件进行核查。

经核查，主办券商认为：公司具有严格的资金使用管理制度，财务管理规范，符合企业会计准则及内控方面的相关要求，内控制度、公司治理健全有效，根据《公司法》、《业务规则》等法律、行政法规及规范性文件，公司符合挂牌条件：

(1) 公司依法设立且存续满两年：公司设立的主体、程序合法、合规；股东的出资合法、合规，出资方式及比例符合《公司法》相关规定；吉之礼整体变更设立股份公司的程序合法合规。

(2) 公司业务明确，取得了经营的相应资质、许可，具有持续经营能力。

(3) 公司治理机制健全，合法规范经营。公司报告期内未因违犯国家法律、行政法规、规章的行为，受到刑事处罚或适用重大违法违规情形的行政处罚，合法规范经营；公司依法建立健全了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等法人治理结构，

并制定了《股东大会议事规则》、《关联交易管理办法》等基本管理制度和日常经营制度，相关机构和人员能够依法履行各自职责；公司具有严格的资金使用管理制度，财务管理规范，符合企业会计准则及内控方面的相关要求，内控制度、公司治理健全有效。

(4) 公司股权明晰，股票发行和转让行为合法合规。

(5) 公司聘请东莞证券担任本次挂牌的主办券商并履行持续督导义务。

综上，主办券商、律师和会计师认为，根据《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股票挂牌条件适用基本标准指引（试行）》的规定，公司符合挂牌条件。

律师的核查意见详见律师出具的《补充法律意见书(一)》。

申报会计师的核查意见详见会计师出具的《反馈意见中有关财务事项的说明》。

[问题 1.7] 已经在公司《公开转让说明书》中“第四节公司财务”之“七、关联方、关联关系及关联交易情况之（四）关联方应收应付款项”进行披露。

[问题 1.8] 请主办券商及律师按照《关于对失信主体实施联合惩戒措施的监管问答》核查并说明：（1）申请挂牌公司及法定代表人、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以及控股子公司是否为失信联合惩戒对象，公司是否符合监管要求，主办券商及律师是否按要求进行核查和推荐；（2）前述主体是否存在因违法行为而被列入环保、食品药品、产品质量、税收违法和其他领域各级监管部门公布的其他形式“黑名单”的情形，结合具体情况对申请挂牌公司是否符合“合法规范经营”的挂牌条件出具明确意见。

[主办券商回复]：

（1）申请挂牌公司及法定代表人、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以及控股子公司是否为失信联合惩戒对象，公司是否符合监管要求，主办券商及律师是否按要求进行核查和推荐

主办券商查阅中国人民银行征信中心出具的企业信用报告、工商行政管理局、

国家税务局、地方税务局、安全生产监督管理局、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住房公积金管理中心等部门出具的证明；查询全国失信被执行人信息查询网（<http://zhixing.court.gov.cn/search/>）、全国法院失信被执行人名单信息公布与查询系统（<http://shixin.court.gov.cn/>）、全国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http://gsxt.saic.gov.cn/>）、信用中国（<http://www.creditchina.gov.cn/>）、中国执行信息网站（<http://shixin.court.gov.cn/?from=singlemessage&isappinstalled=0#rd>）；查阅公司以及公司法定代表人、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出具的书面说明等方式进行核查。

经核查，公司不存在控股子公司。公司及其法定代表人、控股股东、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自申报基准日至挂牌审查期间不存在被列为失信惩戒对象的情形。

**（2）前述主体是否存在因违法行为而被列入环保、食品药品、产品质量、税收违法和其他领域各级监管部门公布的其他形式“黑名单”的情形，结合具体情况对申请挂牌公司是否符合“合法规范经营”的挂牌条件出具明确意见。**

主办券商通过查阅公司的主管工商、税务、社保等部门分别出具的证明文件，登录信用中国（<http://www.creditchina.gov.cn/>）、深圳信用网（<https://www.szcredit.org.cn/>）、国家食品药品监督管理总局（<http://www.sda.gov.cn>）、国家质量监督检验检疫总局（<http://www.aqsiq.gov.cn/>）、环境保护部（<http://www.zhb.gov.cn/>）等相关网站进行查询。

经核查，公司不存在控股子公司。截至本反馈回复出具之日，公司及其法定代表人、控股股东、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违法行为而被列入环保、食品药品、产品质量和其他领域各级监管部门公布的其他形式“黑名单”的情形，公司符合《业务规则》第 2.1 条第（三）项“合法规范经营”的相关规定。

律师的核查意见详见律师出具的《补充法律意见书(一)》。

**【问题 1.9】 关于股东的基金备案情况。请主办券商及律师核查公司股权结构中直接和间接股东是否属于私募投资基金管理人或私募投资基金，是否按**

照《证券投资基金法》、《私募投资基金监督管理暂行办法》及《私募投资基金管理登记和基金备案办法（试行）》等相关规定履行登记备案程序，并请分别在《推荐报告》、《法律意见书》中说明核查对象、核查方式、核查结果；尚未按照前述规定履行备案程序的，请说明有无履行备案程序的计划和安排。

**[主办券商回复]：**

主办券商通过查阅嘉之礼的工商资料、合伙协议，访谈嘉之礼的主要负责人等方式进行核查。

根据嘉之礼的确认并经主办券商核查，嘉之礼为自然人姚春雨、陈浪愉设立的合伙企业，其对吉之礼的出资均为其合伙人自有资金；设立至今不存在以公开或非公开方式向合格投资者募集资金的情况，也未委托基金管理人或受托成为基金管理人管理资产。

因此，嘉之礼不属于《证券投资基金法》、《私募投资基金监督管理暂行办法》、《私募投资基金管理登记和基金备案办法（试行）》定义的私募投资基金或私募投资基金管理人，不需要根据签署规定履行备案程序。

主办券商已在《推荐报告》说明核查对象、核查方式、核查结果。

律师的核查意见详见律师出具的《补充法律意见书（一）》。

**[问题 1.10] 关于业务资质。请主办券商、律师核查以下事项并发表明确意见：（1）公司业务开展涉及的行业监管等法律法规情况；（2）公司日常业务开展是否符合国家产业政策要求；（3）公司业务开展是否需取得主管部门审批；（4）公司业务开展是否取得相应的资质、许可或特许经营权等；（5）公司是否存在超越资质、范围经营的情况；（6）公司所取得的资质、许可或特许经营权等是否存在无法续期的风险。**

**[主办券商回复]：**

**（1）公司业务开展涉及的行业监管等法律法规情况；**

主办券商查阅公司营业执照等工商资料、业务合同、行业资料，访谈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等方式进行核查。

经核查，公司目前经营范围为：投资兴办实业（具体项目另行申报）；工艺品、家用电器、通讯器材、五金交电产品、电子计算机及其外围设备、机械电器、日用百货、针纺织品、建筑材料、化工产品（不含危险化学品、易制毒化学品）、首饰、办公用品、金银饰品、化妆品、文体用品、体育用品、汽车零配件、摩托车零配件的销售；国内贸易；经营进出口业务；经济信息咨询；企业形象策划；文化活动策划；美术设计；电脑图文设计；计算机软硬件的技术开发、技术咨询；市场营销策划；会议策划；展览展示策划；工艺品的设计；票务代理。（法律、行政法规、国务院决定禁止的项目除外，限制的项目须取得许可后方可经营）劳务派遣；预包装食品、散装食品、乳制品的批发、零售；从事广告业务。

公司的主营业务为：为客户提供专业礼品营销服务。我国相继颁布了《中华人民共和国产品质量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消费者权益保护法》等法律法规与规章，以规范公司所属行业的行为、保护企业的合法权益。本行业的相关法律法规及政策如下：

序号	政策	核心内容	颁布时间
1	《中华人民共和国产品质量法》	加强对产品质量的监督管理，提高产品质量水平，明确产品质量责任，保护消费者的合法权益，维护社会经济秩序。	2009年8月
2	《中华人民共和国消费者权益保护法》	保护消费者的合法权益，维护社会经济秩序稳定，促进社会主义市场经济健康发展。	2013年10月
3	《关于加快流通领域电子商务发展意见》	以市场为导向，以企业为主体，以信息化带动流通现代化为主要手段，加快流通领域电子商务应用推广进程	2009年11月
4	《关于促进内贸流通健康发展的若干意见》	规范促进电子商务发展。进一步拓展网络消费领域，加快推进中小城市电子商务发展，支持电子商务企业向农村延伸业务，推动居民生活服务、休闲娱乐、旅游、金融等领域电子商务应用。	2014年11月
5	《关于促进网络购物健康发展的指导意见》	培育网络市场主体，拓宽网络购物领域，鼓励线上线下互动，重视农村网络购物市场，完善配套服务体系，保护消费者合法权益，规范网络市场秩序	2010年6月

**(2) 公司日常业务开展是否符合国家产业政策要求；**

公司主营业务为：为客户提供专业礼品营销服务，符合国家产业政策的要求。自2010年以来，国家相继出台了包括《关于加快流通领域电子商务发展意见》、

《关于促进内贸流通健康发展的若干意见》、《关于促进网络购物健康发展的指导意见》，国家进一步加快流通领域电子商务发展，发展网络购物，拓展企业营销方式、刺激消费、扩大内需、转变发展方式。因此，吉之礼经营所属行业符合国家政策发展要求。

**(3) 公司业务开展是否需取得主管部门审批；**

主办券商通过查阅公司业务相关的法律法规并访谈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等方式进行核查。经核查，公司业务的开展不需要取得主管部门的审批。

**(4) 公司业务开展是否取得相应的资质、许可或特许经营权等；**

主办券商查阅公司营业执照等工商资料、业务合同、行业资料，查询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网站（<http://www.gsxt.gov.cn/index.html>），访谈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等方式进行核查。

公司目前经营范围为：投资兴办实业（具体项目另行申报）；工艺品、家用电器、通讯器材、五金交电产品、电子计算机及其外围设备、机械电器、日用百货、针纺织品、建筑材料、化工产品（不含危险化学品、易制毒化学品）、首饰、办公用品、金银饰品、化妆品、文体用品、体育用品、汽车零配件、摩托车零配件的销售；国内贸易；经营进出口业务；经济信息咨询；企业形象策划；文化活动策划；美术设计；电脑图文设计；计算机软硬件的技术开发、技术咨询；市场营销策划；会议策划；展览展示策划；工艺品的设计；票务代理。（法律、行政法规、国务院决定禁止的项目除外，限制的项目须取得许可后方可经营）劳务派遣；预包装食品、散装食品、乳制品的批发、零售；从事广告业务。

截至本反馈回复出具之日，公司已取得的备案登记情况如下：

序号	资质名称	编号	颁布单位	核发日期
1	对外贸易经营者备案登记表	03052067	对外贸易经营者备案登记机关（深圳南山）	2017.3.13
2	中华人民共和国海关报关单位注册登记证书	4403160B5G	中华人民共和国深圳海关	2017.3.13
3	出入境检验检疫报检企业备案表	4700614224	深圳市出入境检验检疫局	2017.3.16

经核查，公司业务均不属于国家特许经营或限制经营的范围，无须取得特许经营权。

**(5) 公司是否存在超越资质、范围经营的情况；**

主办券商查阅公司营业执照等工商资料、采购合同、销售合同，查询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网站（<http://www.gsxt.gov.cn/index.html>），访谈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等方式进行核查。

经核查，主办券商认为公司不存在超越资质、范围经营的情况。

**(6) 公司所取得的资质、许可或特许经营权等是否存在无法续期的风险。**

主办券商通过查询公司备案登记资料，访谈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等方式进行核查。经核查，公司取得的对外贸易经营者备案登记表、中华人民共和国海关报关单位注册登记证书、以及出入境检验检疫报检企业备案表有效期均为长期。

综上所述，主办券商认为公司不存在资质、证书无法续期的风险。

律师的核查意见详见律师出具的《补充法律意见书(一)》。

**[问题 1.11] 关于合同签订。请主办券商和律师核查公司签署的合同是否需要通过采购、招投标程序，对相关合同的签署是否合法合规、是否有效发表意见。若是，请公司补充披露：（1）请公司补充披露所投的标的来源、招标模式。**

**（2）请公司补充披露报告期内通过招投标获得主要订单数量，金额及占当期销售收入比重。请主办券商及律师核查公司的销售渠道，就获得销售订单的合法合规性，是否对持续经营存在不利影响发表意见。（3）请主办券商补充核查与上市公司信息披露一致性。**

**（1）公司签署的合同是否需要通过采购、招投标程序，对相关合同的签署是否合法合规、是否有效发表意见。请公司补充披露所投的标的来源、招标模式。**

**[公司回复]：**

**公司主要为客户提供专业礼品营销服务，服务于国内知名企业，主要集中在电子、电信、食品、日用百货、电器、金融等行业，公司与客户建立了长期紧密的合作关系。**

公司客户来源基本是通过招投标获得，公司查询客户在招标网站公布的信息

或收到客户邮件邀标，进行招投标。

公司招投标程序：客户供应体系入围---提交选品方案---客户确定选品---发布招标通知（含技术规格）---投标（或报价）---客户开标，公布中标结果。

**[主办券商回复]：**

主办券商查阅了公司业务合同、招投标文件、中标信息、公司与客户磋商的会议文件资料等资料，访谈公司管理层等方式进行核查。

主办券商认为公司相关合同的签署合法合规，公司通过招标方式、非招标方式取得的销售订单均正常履行。

律师的核查意见详见律师出具的《补充法律意见书(一)》。

(2) 请公司补充披露报告期内通过招投标获得主要订单数量，金额及占当期销售收入比重。请主办券商及律师核查公司的销售渠道，就获得销售订单的合法合规性，是否对持续经营存在不利影响发表意见。

**[公司回复]：**

报告期内，公司业务通过招投标方式取得情况如下：

项目	2016 年度		2015 年度	
	金额（万元）	占比	金额（万元）	占比
招投标收入	9,509.06	98.22%	6,715.90	95.53%
营业收入	9,681.02	100.00%	7,030.08	100.00%

**[主办券商回复]：**

主办券商查阅了公司业务合同、招投标文件、中标信息、公司与客户磋商的会议文件资料等资料，访谈公司管理层等方式进行核查。

公司客户来源基本是通过招投标获得，公司查询客户在招标网站公布的信息或收到客户邮件邀标，进行招投标。

公司招投标程序：客户供应体系入围---提交选品方案---客户确定选品---发布招标通知（含技术规格）---投标（或报价）---客户开标，公布中标结果。公司中标即与客户签订订单合同。

公司与长期合作的客户签订了框架协议，销售的产品及价格以客户下达的采购订单或合同为准。报告期内，公司与单个客户签订金额合计为 70 万元以上的销售合同及履行情况如下：

序号	客户名称	合同名称	履行金额 (万元)	合同期限	履行情况
1	顺丰速运及其关联公司	礼品类采购框架协议及其补充协议	1,310.41	2014.1.18-2017.12.9	正在履行
2	益海嘉里食品营销有限公司	广宣品合作合同	5,571.92	2014.1.1-2017.12.31	正在履行
		广宣品合作合同		2016.7.1-2019.6.30	正在履行
3	华为	采购说明书	11,616.33	2015.1.27-2015.12.31	履行完毕
		华为终端促销物料采购协议		2016.4.1-2017.3.31	正在履行
		华为终端促销物料采购协议		2016.10.1-2017.9.30	正在履行
4	移动通信	移动客户积分回馈礼品集中采购合同	577.97	2015.1.1-2015.12.31	履行完毕
		移动电商业务合作协议		2015.1.1-2015.12.31	履行完毕
		移动电商业务合作协议		2016.1.1-2016.12.31	履行完毕
5	广东欧珀移动通信有限公司、东莞市欧悦通电子有限公司、东莞市欧珀精密电子有限公司、成都欧珀移动通信有限公司	基本合同	2,584.83	2015.6.18	正在履行
6	青岛海信空调营销股份有限公司	采购供货合同	280.77	2016.5.3-2017.5.31	正在履行
7	安利(中国)日用品有限公司	加工承揽订单	369.25	2016.2.2	履行完毕

主办券商认为，公司通过招标方式、非招标方式取得的销售订单均正常履行，公司获得销售订单合法合规，不存在对公司持续经营产生不利影响的情形。

律师的核查意见详见律师出具的《补充法律意见书(一)》。

**(3) 请主办券商补充核查与上市公司信息披露一致性。**

**[主办券商回复]**

主办券商查阅了顺丰控股相关公告、半年报、年报等资料。

经核查，公司客户和供应商中上市企业只有顺丰控股，未发现公司与上市公司信息披露存在不一致的情形。

[问题 1.11](1)问已经在公司《公开转让说明书》中“第二节公司业务”之“四、公司主营业务相关情况之（三）主要客户情况”进行披露。

[问题 1.12] 请公司重新梳理并补充披露：(1) 请公司结合报告期实际从事业务、经济合同和客户情况，重新梳理并补充披露公司的主要业务、主要产品及其用途和相应业务具有的关键资源要素，并补充披露产品或服务的主要消费群体；(2) 详细披露公司产品或服务所使用的主要技术、技术含量（所应用的关键技术及所达到的技术指标）或服务质量，披露公司独特的、可持续的技术优势；(3) 补充披露体现公司主要核心技术运用的业务合同和案例。请主办券商核查并发表意见。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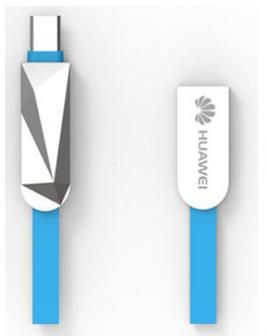
**[公司回复]：**

(1) 请公司结合报告期实际从事业务、经济合同和客户情况，重新梳理并补充披露公司的主要业务、主要产品及其用途和相应业务具有的关键资源要素，并补充披露产品或服务的主要消费群体；

**1、公司的主要业务、主要产品及其用途，产品或服务的主要消费群体**

公司主要提供礼品服务业务，通过对客户自身营销需求的正确剖析，以礼品作为营销内容载体，设计真正符合客户营销需求的礼品营销方案，解决客户在其专项品牌传播活动、日常促销活动、公益活动、公关活动中确定选择礼品的标准、将礼品与营销活动相匹配的问题，协助客户实现营销目标。**公司主要服务客户群体为国内知名企业，主要集中在电子、电信、食品、日用百货、电器、金融等行业。**

**报告期内，公司为华为、益海嘉里等终端客户提供的礼品营销方案如下图：**

序号	主要客户	礼品营销方案展示	简要介绍
1		 <p>Type-c数据线</p> <p>设计说明： 这款Type-c数据线结合了快的特点，在基础接口上加上Type-c接口，使得传输性能加快，在结合钻石切面的设计，代表了永和的速度，天生快，一直快。</p>	<p>公司为华为设计的 Type-C 数据线，该产品方案结合了快的特点，在基础接口上加上 Type-C 接口，使得传输性能加快，在结合钻石切面的设计，代表了永和的速度，天生快，一直快。</p>
2	华为	 <p>车载充电器、车载手机支架</p> <p>设计说明： 该礼包包含车载充电器和车载手机支架，可解决您在车内充电、手机摆放及蓝牙耳机通话等功能，车载充电器还可在应急时作为安全锤使用，产品采用金属材质结合手机主色调，高端大气，彰显品味。</p>	<p>公司为华为设计的礼包，该礼包包含车载充电器和车载手机支架，可解决在车内充电，手机摆放及蓝牙耳机通话等功能，车载充电器还可在应急时作为安全锤使用，产品采用金属材质结合手机主色调，高端大气，彰显品味。</p>
3	益海嘉里	 <p>将卖油郎挑着的油桶作为设计元素设计的调味罐，具有浓厚的地道风味及品牌特色。</p> <p>将卖油郎挑着的油桶作为设计元素设计的调味罐，具有浓厚的地道风味及品牌特色。 百年精品 可被传承 无法超越</p>	<p>该方案系公司为益海嘉里胡姬花特香花生油设计的礼品。将卖油郎挑着的油桶作为设计元素设计的调味罐，具有浓厚的地道风味及品牌特色。</p>

2、销售合同：

公司与长期合作的客户签订了框架协议，销售的产品及价格以客户下达的采购订单或合同为准。报告期内，公司与单个客户签订金额合计为 70 万元以上的销售合同及履行情况如下：

序号	客户名称	合同名称	履行金额 (万元)	合同期限	履行情况
----	------	------	--------------	------	------

1	顺丰速运及其关联公司	礼品类采购框架合同及其补充协议	1,310.41	2014.1.18-2017.12.9	正在履行
2	益海嘉里食品营销有限公司	广宣品合作合同	5,571.92	2014.1.1-2017.12.31	正在履行
		广宣品合作合同		2016.7.1-2019.6.30	正在履行
3	华为	采购说明书	11,616.33	2015.1.27-2015.12.31	履行完毕
		华为终端促销物料采购协议		2016.4.1-2017.3.31	正在履行
		华为终端促销物料采购协议		2016.10.1-2017.9.30	正在履行
4	移动通信	移动客户积分回馈礼品集中采购合同	577.97	2015.1.1-2015.12.31	履行完毕
		移动电商业务合作协议		2015.1.1-2015.12.31	履行完毕
		移动电商业务合作协议		2016.1.1-2016.12.31	履行完毕
5	广东欧珀移动通信有限公司、东莞市欧悦通电子有限公司、东莞市欧珀精密电子有限公司、成都欧珀移动通信有限公司	基本合同	2,584.83	2015.6.18	正在履行
6	青岛海信空调营销股份有限公司	采购供货合同	280.77	2016.5.3-2017.5.31	正在履行
7	安利(中国)日用品有限公司	加工承揽订单	369.25	2016.2.2	履行完毕

从上表看出，公司主要服务客户群体为国内知名企业，主要集中在电子、电信、食品、日用百货、电器、金融等行业。

### 3、关键资源要素

**公司系礼品服务综合运营商，目前主要为客户提供专业礼品营销服务。**公司通过礼品营销服务重构礼品行业原有价值链，改变价值链各环节的生产关系，实现行业资源相互增值，把礼品供应商、渠道分销商、终端服务商用系统增值服务结合在一起，形成礼品行业综合资源组织运营服务平台。

**公司提供专业礼品营销服务的主要资源有优质的定制化服务能力及核心团**

队资源，公司拥有外观设计专利、实用新型专利、商标、软件著作权、作品著作权等关键资源要素。公司的竞争力在于项目承接、创意设计、服务案例资源等环节。报告期内，公司产品或服务从未发生重大质量事故或因质量问题与客户产生法律纠纷。

公司作为礼品服务综合运营商，提供专业礼品营销服务的主要资源如下：

(1) 优质的定制化服务能力

公司业务主要来源于国内知名优秀企业，公司在解读客户品牌、企业文化、经营理念、产品功能基础上，为客户提供专业的创意设计、采购、物流等整体礼品营销服务，具有定制化特点。目前，公司采用定制化服务已为华为、益海嘉里、顺丰等国内知名企业提供服务。

(2) 核心团队资源

公司提供的礼品营销服务采取项目制管理，项目团队具备品牌策划、方案设计、礼品研发、项目管理的丰富经验。核心团队均在公司服务多年，长期服务于礼品行业，对行业的特点、模式、业务流程等有深入、全面的理解和把握，为各类业务提供有力的保障。

4、报告期内，公司拥有的无形资产如下：

(1) 知识产权与非专利技术

a、截至本反馈回复签署日，公司取得 7 项外观设计专利，具体情况如下：

序号	专利名称	专利权人	专利号	专利申请日	授权公告日	取得方式
1	风车 USB HUB 风扇	吉之礼有限	ZL201530186575.2	2015.06.09	2015.11.18	原始取得
2	LED 台灯 (LD908)	吉之礼有限	ZL201530055576.3	2015.03.09	2015.11.18	原始取得
3	LED 台灯 (喜气洋洋 LD916)	吉之礼有限	ZL201430352001.3	2014.09.28	2015.04.08	原始取得
4	三折灯 (001)	吉之礼有限	ZL201330460074.X	2013.09.26	2014.04.30	专利转让
5	台灯 (LD080)	吉之礼有限	ZL201130498656.8	2011.12.26	2012.09.26	专利转让
6	蓝牙音箱、耳机 (如意型)	吉之礼有限	ZL201430411619.2	2014.10.27	2015.04.01	专利转让

7	陶瓷茶壶 (NH166)	吉之礼 有限	ZL201630112198.2	2016.04.07	2016.08.03	专利 转让
---	-----------------	-----------	------------------	------------	------------	----------

上表序号第 4、5 项，根据公司控股股东姚春雨的书面确认，该二项专利权无偿转让给吉之礼有限，转让权属清晰，不存在争议或纠纷。

上表序号第 6 项，根据公司董事、副总经理孙延飞的书面确认，该项专利权无偿转让给吉之礼有限，转让权属清晰，不存在争议或纠纷。

上表序号第 7 项，根据公司采购文道虎的书面确认，该项专利权无偿转让给吉之礼有限，转让权属清晰，不存在争议或纠纷。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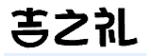
b、截至本反馈回复签署日，公司取得 1 项实用新型专利，具体情况如下：

序号	专利名称	专利权人	专利号	专利申请日	授权公告日	取得方式
1	一种灯头可调节的台灯	吉之礼有限	ZL201220345294.8	2012.07.17	2013.01.23	专利 转让

上表实用新型专利，根据公司控股股东姚春雨的书面确认，该项专利权无偿转让给吉之礼有限，转让权属清晰，不存在争议或纠纷。

## (2) 商标

a、截至本反馈回复签署日，公司取得 35 项商标，具体情况如下：

序号	商标	商标权人	注册号	核定类别	有效期限	取得方式
1		吉之礼有限	5151901	第 6 类	2009.03.21- 2019.03.20	原始 取得
2		吉之礼有限	6245600	第 6 类	2010.02.07- 2020.02.06	原始 取得
3		吉之礼有限	6245594	第 7 类	2010.02.07- 2020.02.06	原始 取得
4		吉之礼有限	6245601	第 11 类	2010.03.21- 2020.03.20	原始 取得
5		吉之礼有限	6245595	第 8 类	2010.03.07- 2020.03.06	原始 取得
6		吉之礼有限	6245596	第 16 类	2010.02.21- 2020.02.20	原始 取得
7		吉之礼有限	6942393	第 18 类	2010.08.21- 2020.08.20	原始 取得

8		吉之礼 有限	6245604	第 28 类	2010.05.14- 2020.05.13	原始 取得
9		吉之礼 有限	6245599	第 25 类	2010.03.28- 2020.03.27	原始 取得
10		吉之礼 有限	6245598	第 21 类	2010.02.14- 2020.02.13	原始 取得
11		吉之礼 有限	6245597	第 18 类	2010.03.28- 2020.03.27	原始 取得
12		吉之礼 有限	5151895	第 21 类	2009.05.28- 2019.05.27	原始 取得
13	半亩山田	吉之礼 有限	12887214	第 21 类	2014.11.28- 2024.11.27	原始 取得
14		吉之礼 有限	13248842	第 21 类	2015.01.07- 2025.01.06	原始 取得
15	遇道	吉之礼 有限	12887291	第 21 类	2014.11.28- 2024.11.27	原始 取得
16	满溢	吉之礼 有限	12887236	第 21 类	2015.03.28- 2025.03.27	原始 取得
17	小池塘	吉之礼 有限	12887260	第 21 类	2014.11.28- 2024.11.27	原始 取得
18		吉之礼 有限	5151894	第 28 类	2009.07.21- 2019.07.20	原始 取得
19		吉之礼 有限	5151899	第 7 类	2009.05.14- 2019.05.13	原始 取得
20		吉之礼 有限	5151897	第 11 类	2009.03.21- 2019.03.20	原始 取得
21		吉之礼 有限	5151898	第 9 类	2009.03.21- 2019.03.20	原始 取得
22		吉之礼 有限	5157579	第 24 类	2010.02.14- 2020.02.13	原始 取得
23		吉之礼 有限	5151896	第 18 类	2009.10.21- 2019.10.20	原始 取得
24		吉之礼 有限	16652020	第 35 类	2016.09.26- 2019.09.27	原始 取得
25		吉之礼 有限	17159530	第 35 类	2016.10.26- 2026.10.27	原始 取得
26		吉之礼 有限	13248887	第 35 类	2015.01.19- 2025.01.20	原始 取得

27		吉之礼有限	5845076	第 16 类	2010.10.12- 2020.10.13	原始取得
28		吉之礼有限	16345217	第 21 类	2016.08.26- 2026.08.27	原始取得
29	禮自心生	吉之礼有限	8811738	第 35 类	2011.12.12- 2021.12.13	原始取得
30	笑纳	吉之礼有限	14282412	第 20 类	2015.09.07- 2025.09.06	原始取得
31	遷	吉之礼有限	13248749	第 20 类	2015.01.21- 2025.01.20	原始取得
32		吉之礼有限	16651951	第 21 类	2016.05.28- 2026.05.27	原始取得
33	吉之礼	吉之礼有限	17159427	第 35 类	2017.2.14- 2027.2.13	原始取得
34	吉之礼	吉之礼有限	1998965	第 35 类	2013.04.07- 2023.04.06	受让取得
35	Gili	吉之礼有限	1998964	第 35 类	2013.04.07- 2023.04.06	受让取得

上表序号第 34、35 项，根据森普生活的书面确认，该二项商标无偿转让给吉之礼有限，转让权属清晰，不存在争议或纠纷。

b、截至本反馈回复签署日，公司正在申请的商标 1 项，具体情况如下：

序号	商标	商标申请人	申请号	申请日期	核定类别
1		吉之礼有限	21184134	2016.09.01	第 11 类

c、截至本反馈回复签署日，公司正在办理商标情况如下：

序号	商标	转让人	受让人	注册号	核定类别	有效期限
1		森普生活	吉之礼有限	1186405	第 28 类	2008.06.28- 2018.06.27
2		森普生活	吉之礼有限	1192412	第 28 类	2008.07.21- 2018.07.20
3		森普生活	吉之礼有限	3037136	第 9 类	2013.03.14- 2023.03.13

4		森普生活	吉之礼有限	1485719	第9类	2010.12.07-2020.12.06
5		森普生活	吉之礼有限	6191960	第9类	2010.10.28-2020.10.27
6		森普生活	吉之礼有限	1922784	第11类	2012.11.07-2022.11.06
7		森普生活	吉之礼有限	1098809	第21类	2007.09.14-2017.09.13
8		森普生活	吉之礼有限	1093914	第14类	2007.09.07-2017.09.06
9		森普生活	吉之礼有限	1093918	第14类	2007.09.07-2017.09.06

上表所列商标，根据森普生活的书面确认，均无偿转让给吉之礼有限，转让权属清晰，不存在争议或纠纷。

### (3) 软件著作权

截至本反馈回复签署日，公司取得6项软件著作权，具体情况如下：

序号	登记号	软件名称	著作权人	取得方式	授权日
1	2016SR335331	吉之礼积分商城兑换系统 V1.0	吉之礼有限	原始取得	2016.11.17
2	2016SR354691	吉之礼客户在线定制系统 V1.0	吉之礼有限	原始取得	2016.12.05
3	2016SR379305	吉之礼订单综合结算系统 V1.0	吉之礼有限	原始取得	2016.12.19
4	2016SR083534	吉之礼 GiliGift 电商平台软件 V1.0	吉之礼有限	原始取得	2016.04.21
5	2016SR384268	吉之礼客户服务管理系统 V1.0	吉之礼有限	原始取得	2016.12.21
6	2016SR362086	吉之礼客户订单实时管理系统 V1.0	吉之礼有限	原始取得	2016.12.09

### (4) 作品著作权

截至本反馈回复签署日，公司取得作品著作权具体情况如下：

序号	著作权人	作品名称	登记号	完成日期	首发日期
1	吉之礼有限	小吉	国作登字 -2016-F-00252413	2015.11.15	--

(5) 域名

公司拥有的注册网址域名的情况具体如下：

序号	网站名	注册日期	到期日期
1	giligift.com	2015.08.03	2018.08.03
2	gili.com.cn	2004.07.29	2018.07.29

(6) 土地使用权

截至本反馈回复签署日，公司未取得任何土地使用权。

吉之礼有限取得的上述无形资产均为全部权利，不存在质押情况。

上述吉之礼有限取得的专利、商标、软件著作权、作品著作权、域名尚未由吉之礼有限变更至股份公司。

(2) 详细披露公司产品或服务所使用的主要技术、技术含量（所应用的关键技术及所达到的技术指标）或服务质量，披露公司独特的、可持续的技术优势；

公司系礼品服务综合运营商，目前主要为客户提供专业礼品营销服务。公司通过礼品营销服务重构礼品行业原有价值链，改变价值链各环节的生产关系，实现行业资源相互增值，把礼品供应商、渠道分销商、终端服务商用系统增值服务结合在一起，而不是只局限在礼品服务的某个环节，形成礼品行业综合资源组织运营服务平台。

公司作为礼品服务综合运营商，为客户提供全渠道整合的礼品营销服务，公司提供礼品服务的类型如下：



公司提供专业礼品营销服务的主要资源有优质的定制化服务能力及核心团

队资源，公司拥有外观设计专利、实用新型专利、商标、软件著作权、作品著作权等关键资源要素。公司的竞争力在于项目承接、创意设计、服务案例资源等环节。报告期内，公司产品或服务从未发生重大质量事故或因质量问题与客户产生法律纠纷。

(3) 补充披露体现公司主要核心技术运用的业务合同和案例。请主办券商核查并发表意见。

公司系礼品服务综合运营商，目前主要为客户提供专业礼品营销服务。公司通过礼品营销服务重构礼品行业原有价值链，改变价值链各环节的生产关系，实现行业资源相互增值，把礼品供应商、渠道分销商、终端服务商用系统增值服务结合在一起，形成礼品行业综合资源组织运营服务平台。

公司提供专业礼品营销服务的主要资源有优质的定制化服务能力及核心团队资源，公司拥有外观设计专利、实用新型专利、商标、软件著作权、作品著作权等关键资源要素。公司的竞争力在于项目承接、创意设计、服务案例资源等环节。

业务合同和案例：报告期内，公司与顺丰速运及其关联公司签订了礼品类采购框架合同及其补充协议，合同期限为 2014 年 1 月 18 日至 2017 年 12 月 9 日，报告期内已实现收入 558.45 万元。公司为顺丰提供礼品营销服务案例：公司通过招投标的形式获取到顺丰速运及其关联公司的订单合同后，公司成立项目团队，了解顺丰速运的需求，为顺丰设计一款飞翔 U 盘，将顺丰速递快速送达的理念及顺丰的 logo 融合在产品设计中，讨论创意礼品概念并进行评估及提案沟通，礼品概念设计通过后，对 U 盘的工艺进行评估、设计手板及样品制作，客户确认样品后签订生产合同，公司在规定的时间内将礼品配送给客户，客户即可开展礼赠活动。



**[主办券商回复]:**

主办券商查阅了相关的业务合同、无形资产相关资料，访谈了公司管理层。

经核查，公司系礼品服务综合运营商，目前主要为客户提供专业礼品营销服务。公司通过礼品营销服务重构礼品行业原有价值链，改变价值链各环节的生产关系，实现行业资源相互增值，把礼品供应商、渠道分销商、终端服务商用系统增值服务结合在一起，形成礼品行业综合资源组织运营服务平台。

公司提供专业礼品营销服务的主要资源有优质的定制化服务能力及核心团队资源，公司拥有外观设计专利、实用新型专利、商标、软件著作权、作品著作权等关键资源要素。公司的竞争力在于项目承接、创意设计、服务案例资源等环节。报告期内，公司产品或服务从未发生重大质量事故或因质量问题与客户产生法律纠纷。

综上所述，主办券商认为公司系礼品服务综合运营商，目前主要为客户提供专业礼品营销服务。公司提供专业礼品营销服务的主要资源有优质的定制化服务能力及核心团队资源，公司拥有与业务服务相关的外观设计专利、实用新型专利、商标、软件著作权、作品著作权等关键资源要素。

[问题 1.12] (1) (2) (3) 已在公开转让说明书“第二节 公司业务”之“一、公司主营业务”之“(二) 主要产品、服务及用途”和“第二节 公司业务”之“三、公司业务有关资源情况”之“(一) 公司服务使用的主要资源”处补充披露。

[问题 1.13] 请公司重新梳理并补充披露与“报告期内对持续经营有重大影

响的业务合同履行情况”，包括但不限于采购、销售、借款等对公司日常经营、资产状况等有重大影响的合同；其中，采购、销售合同应包括披露标准、合同金额、交易主体、合同标的、履行情况等，框架协议或跨期履行的合同请披露报告期内已确认收入、成本的比例；采购、销售合同总额应与报告期内收入、成本等相匹配；若存在借款、担保合同，请公司结合正在履行的借款合同、质押合同、担保合同等及公司财务状况，补充分析并披露公司偿债能力、对持续经营的影响。

[公司回复]：

报告期内对持续经营有重大影响的业务合同履行如下：

1、销售合同

公司与长期合作的客户签订了框架协议，销售的产品及价格以客户下达的采购订单或合同为准。报告期内，公司与单个客户签订金额合计为 70 万元以上的销售合同及履行情况如下：

序号	客户名称	合同名称	履行金额 (万元)	合同期限	履行情况
1	顺丰速运及其关联公司	礼品类采购框架协议及其补充协议	1,310.41	2014.1.18-2017.12.9	正在履行
2	益海嘉里食品营销有限公司	广宣品合作合同	5,571.92	2014.1.1-2017.12.31	正在履行
		广宣品合作合同		2016.7.1-2019.6.30	正在履行
3	华为	采购说明书	11,616.33	2015.1.27-2015.12.31	履行完毕
		华为终端促销物料采购协议		2016.4.1-2017.3.31	正在履行
		华为终端促销物料采购协议		2016.10.1-2017.9.30	正在履行
4	移动通信	移动客户积分回馈礼品集中采购合同	577.97	2015.1.1-2015.12.31	履行完毕
		移动电商业务合作协议		2015.1.1-2015.12.31	履行完毕
		移动电商业务合作协议		2016.1.1-2016.12.31	履行完毕
5	广东欧珀移动通信有限公司、东莞市欧悦通电子	基本合同	2,584.83	2015.6.18	正在履行

	有限公司、 东莞市欧珀精密电 子有限公司、 成都欧珀移动通信 有限公司				
6	青岛海信空调营销 股份有限公司	采购供货合同	280.77	2016.5.3- 2017.5.31	正在履行
7	安利(中国)日用 品有限公司	加工承揽订单	369.25	2016.2.2	履行完毕

上述销售合同在报告期各期确认的收入比例如下：

序号	客户名称	合同名称	履行金额 (万元)	合同期限	2016年 已履行 金额 (万元)	2015年 已履行 金额 (万元)	2016年 确认收 入比例	2015 年确认 收入比 例
1	顺丰速 运及其 关联公 司	礼品类 采购框 架合同 及其补 充协议	1,310.41	2014.1.18- 2017.12.9	252.24	306.21	2.61%	4.36%
2	益海嘉 里食品 营销有 限公司	广宣品 合作合 同	5,571.92	2014.1.1- 2017.12.31	1483.32	1052.90	15.32%	14.98%
		广宣品 合作合 同		2016.7.1- 2019.6.30				
3	华为	采购说 明书	11,616.33	2015.1.27- 2015.12.31	4414.21	3170.98	45.60%	45.10%
		华为终 端促销 物料采 购协议		2016.4.1- 2017.3.31				
		华为终 端促销 物料采 购协议		2016.10.1- 2017.9.30				
4	移动通 信	移动客 户积分	577.97	2015.1.1- 2015.12.31				

		回馈礼品集中采购合同			298.61	279.36	2.64%	3.97%
		移动电子商务合作协议		2015.1.1-2015.12.31				
		移动电子商务合作协议		2016.1.1-2016.12.31				
5	广东欧珀移动通信有限公司、东莞市欧悦通电子有限公司、东莞市欧珀精密电子有限公司、成都欧珀移动通信有限公司	基本合同	2,584.83	2015.6.18	1512.76	319.08	15.63%	4.54%
6	青岛海信空调营销股份有限公司	采购供货合同	280.77	2016.5.3-2017.5.31	162.58		1.68%	
7	安利(中国)日用品有限公司	加工承揽订单	369.25	2016.2.2	369.25		6.61%	

注：销售合同中履行金额为2014年至2017年3月31日合同已履行金额。

## 2、采购合同

报告期内，公司单笔订单金额在 150 万以上的采购订单情况如下：

序号	供应商名称	合同内容	合同金额 (元)	签订日期	履行 情况
1	广州市国巨电子有限公司	懒人手机支架	4,530,000.00	2016.01.05	履行 完毕
2	上海万沛信息技术有限公司	蜘蛛观影通兑券红券（电子券）	4,200,000.00	2015.09.28	履行 完毕
3	广州市凯斯商贸发展有限公司	安利随行包（黑/红）	3,335,500.00	2016.03.05	履行 完毕
4	深圳市贝斯美克电子科技有限公司	畅享 6S 礼包	3,187,080.00	2016.11.21	履行 完毕
5	深圳艾伯特玩具礼品有限公司	OPPO 小欧眼罩、OPPO 颈枕、OPPO 鸡欧捂手公仔	2,652,537.00	2016.10.27	履行 完毕
6	广州市国巨电子有限公司	懒人手机支架	2,355,000.00	2015.12.22	履行 完毕
7	深圳市贝斯美克电子科技有限公司	华为-电子礼包、合金自拍杆-黑色	2,200,520.00	2016.11.14	履行 完毕
8	广东电小二科技有限公司	移动电源	1,835,200.00	2016.07.18	履行 完毕
9	深圳市金香达包装制品有限公司	帆布购物袋	1,820,000.00	2016.11.26	履行 完毕
10	深圳市贝斯美克电子科技有限公司	立体声蓝牙耳机	1,792,125.00	2016.11.10	履行 完毕
11	深圳市贝斯美克电子科技有限公司	华为-电子礼包/华为荣耀-电子礼包（蓝色）	1,544,400.00	2016.11.10	履行 完毕

上述采购合同在报告期各期确认的成本比例如下：

序号	供应商名称	合同内容	合同金额 (元)	签订日期	2016 年确 认成 本比 例	2015 年确 认成 本比 例
1	广州市国巨电子有限公司	懒人手机支架	4,530,000.00	2016.01.05	5.78%	
2	上海万沛信息技术有限公司	蜘蛛观影通兑券红券（电子券）	4,200,000.00	2015.09.28		7.27%
3	广州市凯斯商贸发展有限公司	安利随行包（黑/红）	3,335,500.00	2016.03.05	4.25%	
4	深圳市贝斯美克	畅享 6S 礼包	3,187,080.00	2016.11.21	4.06%	

	电子科技有限公司					
5	深圳艾伯特玩具礼品有限公司	OPPO 小欧眼罩、 OPPO 颈枕、OPPO 鸡欧捂手公仔	2,652,537.00	2016.10.27	3.38%	
6	广州市国巨电子有限公司	懒人手机支架	2,355,000.00	2015.12.22		4.08%
7	深圳市贝斯美克电子科技有限公司	华为-电子礼包、 合金自拍杆-黑色	2,200,520.00	2016.11.14	2.81%	
8	广东电小二科技有限公司	移动电源	1,835,200.00	2016.07.18	2.34%	
9	深圳市金香达包装制品有限公司	帆布购物袋	1,820,000.00	2016.11.26	2.32%	
10	深圳市贝斯美克电子科技有限公司	立体声蓝牙耳机	1,792,125.00	2016.11.10	2.29%	
11	深圳市贝斯美克电子科技有限公司	华为-电子礼包/ 华为荣耀-电子礼包(蓝色)	1,544,400.00	2016.11.10	1.97%	

### 3、借款合同

公司报告期内签订的已履行、正在履行的借款合同如下：

序号	借款人	贷款方	贷款金额 (万元)	贷款利率 (年)	贷款期限	履行情况
1	吉之礼有限	深圳市福田区茜施尔服装商店	100.00	月利率 1.2%	2014.6.9-20 14.6.30 延期至 2017.6.30	正在履行
2	吉之礼有限	渣打银行(中国)有限公司深圳分行	150.00	月利率 1.63%	2014.07.2- 2016.07.1	履行完毕
3	吉之礼有限	中国邮政储蓄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南山区支行	200.00	8%	2016.06.30- 2017.05.31	正在履行
4	吉之礼有限	中国邮政储蓄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南山区支行	500.00	7.8%	2014.08.25- 2015.08.24	履行完毕
5	吉之礼有限	中国邮政储蓄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南山区支行	700.00	5.655%	2016.08.29- 2017.08.28	正在履行
6	吉之礼有限	深圳农村商业银行宝安支行	200.00	9%	2016.10.11- 2017.10.10	正在履行
7	吉之礼有限	石绮琳	150.00	月利率 1%	2016.11.2- 2017.11.2	正在履行

8	吉之礼有限	石绮琳	50.00	月利率 1.1%	2016.11.4- 2017.11.4	正在履行
9	吉之礼有限	石绮琳	29.50	月利率 1.2%	2016.11.4- 2017.11.4	正在履行
10	吉之礼有限	李璟	200.00	月利率 1.5%	2016.11.15- 2016.11.29	履行完毕
11	吉之礼有限	刘素贞	300.00	月利率 1.2%	2016.11.22- 2017.2.28	履行完毕
12	吉之礼有限	李璟	200.00	月利率 1.5%	2016.12.16- 2017.2.7	履行完毕
13	吉之礼	深圳市森普生活文化产业 有限公司	200.00	月利率 1.0%	2017.04.06- 2018.04.06	正在履行
14	吉之礼	上海丰硕礼品有限公司	50.00	月利率 1.0%	2017.3.30- 2017.5.31	履行完毕

#### 4、公司偿债能力及对持续经营的影响

偿债能力	2016年12月31日	2015年12月31日
资产负债率（母公司）	70.34%	71.52%
流动比率（倍）	1.22	1.22
速动比率（倍）	0.71	0.64

##### （1）资产负债率分析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资产负债率（母公司）分别为 71.52%、70.34%，公司资产负债率处于较高水平，主要是公司经营过程所需的运营资金通过短期借款筹集，负债主要是由短期借款、应付账款、预收款项、应付职工薪酬、应交税费、其他应付款等构成。

##### （2）流动比率和速动比率分析

报告期各期末，流动比率分别为 1.22、1.22，基本持平且均大于 1，处于合理水平；报告期各期末，速动比率分别为 0.64、0.71，速动水平均低于 1，主要是流动负债较高所致。

公司客户质量和信誉较好，公司与客户约定的信用政策均为验收确认并经双方对账确认后 30-45 天付款，报告期各期，公司经营活动现金流量净额分别为 430.16 万元、313.83 万元，表明公司经营流动现金流情况较好。目前，公司不存在较大的短期和长期偿债风险。

**截至 2017 年 5 月 31 日，公司正在履行的借款合同如下：**

单位：元

债权人	截止 2017 年 5 月 31 日 借款余额
中国邮政储蓄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南山支行	6,372,924.00
深圳农村商业银行南山支行	1,095,000.00
石绮琳	28,020.00
深圳市福田区茜施尔服装商店	1,000,000.00
上海丰硕礼品有限公司	500,000.00
深圳市森普生活文化产业有限公司	1,500,000.00
合计	10,495,944.00

从上表可以看出，截至 2017 年 5 月 31 日，公司正在履行的借款金额为 1,049.59 万元，仅一笔借款合同 637.29 万元，金额较大，其余借款合同金额较小。报告期内，公司所有借款均按期偿还本金及支付利息，无不良信用记录。

综上所述，公司目前尚未偿还的借款合同多数金额较小，且报告期内公司所有借款均按期偿还本金及支付利息，无不良信用记录。公司挂牌新三板后，将通过股权融资和债权融资相结合方面来解决公司经营所需资金。从各项财务指标来看，公司资产负债结构、长短期偿债能力合理，符合公司当前所处的发展阶段，公司不存在较大的短期和长期偿债风险，上述未到期的借款合同不会对公司持续经营能力构成影响。

[问题 1.13]内容已在公开转让说明书“第二节 公司业务”之“四、公司主营业务相关情况”之“（五）重大业务合同履行情况”和“第四节 公司财务”指“报告期内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之“（一）财务指标分析”处补充披露。

[问题 1.14]请公司补充披露影响公司持续经营各项风险的应对措施。

[公司回复]：

（一）市场竞争的风险

由于礼品行业本身的准入门槛不高，当前行业内部存在大量的中小企业，市场竞争激烈。随着行业的发展不排除其他资金雄厚的竞争者加入本行业，导致竞争程度持续加剧。尽管公司已经从加强品牌建设、开发定制化的礼品营销方案、加强与供应商和渠道商的合作来增强自身的核心竞争力，但若公司业务不能保持持续增长，形成一定的产业规模，将会影响公司盈利能力。

**应对措施：**公司将加强品牌建设、开发定制化的礼品营销方案、加强与供应商和渠道商的合作来增强自身的核心竞争力，提升服务客户的能力，建立稳定的客户关系，积极开发扩展新客户。

#### （二）核心人才流失的风险

公司礼品营销方案的执行由项目团队完成，在为客户提供方案过程中，项目团队的合作以及创意设计尤显重要，稳定的项目团队是公司提供定制化礼品营销服务的基础。若核心人员的流失，一方面可能会对公司服务客户带来不利影响，另一方面，也会给公司开发新的礼品营销服务及市场拓展带来不利影响。

**应对措施：**公司将不断改善薪酬体制，提高公司核心业务人员薪酬在行业内的竞争力，确保对于人才的吸引，为人才提供良好的发展平台；积极培养后备人才，提高公司技术人员的稳定性，降低人员流失的风险。

#### （三）公司偿债风险

公司 2016 年末、2015 年末的资产负债率分别为 70.34%、71.52%，流动比率分别 1.22 倍和 1.22 倍，速动比率分别为 0.71 倍和 0.64 倍。报告期内，由于公司融资渠道单一，主要采取扩大信贷规模来支持扩张所需的资金，导致资产负债率较高，速动比率均处于较低水平。虽然在报告期内，公司所有银行借款均按期偿还，无不良信用记录，但不排除公司经营出现波动，特别是公司的资金回笼出现短期困难时，将存在一定的偿债风险。

**应对措施：**公司已制定逐步进入资本市场的发展战略，通过本次新三板挂牌，公司将迈出进入资本市场的第一步，通过股权融资和债权融资相结合等方面来解决公司经营所需资金。未来随着上述战略的实施，公司的融资能力将进一步加强，偿债能力的风险将逐步降低。

#### （四）实际控制人不当控制风险

截至本反馈回复签署日，姚春雨和陈浪愉合计持有本公司 75.01%的股份，系公司实际控制人。姚春雨和陈浪愉在公司经营决策、财务管理和人事上均可施予重大影响，虽然公司已建立了“三会”议事规则、《关联交易管理制度》等制度，但公司的实际控制人仍可凭借其控制地位，通过行使表决权等方式对公司人事任免、营销、财务管理和经营决策等进行不当控制，从而损害公司及公司中小

股东的利益。

**应对措施：**公司将进一步完善法人治理结构，严格执行公司“三会”议事机制、《公司章程》等规章制度，以避免一致行动人共同控制可能带来的不确定性。

#### （五）内部管理风险

股份公司设立前，公司的法人治理结构不完善，内部控制有欠缺。股份公司设立后，已建立健全了法人治理结构，制定了完备的《公司章程》、适应企业现阶段发展的内部控制体系。由于股份公司成立时间较短，公司及管理层规范运作意识的逐步提高，相关制度的切实执行及完善需要一定的过程。因此，公司短期内仍可能存在治理不规范、相关内部控制制度不能有效执行的风险。

**应对措施：**公司已通过《股东大会议事规则》、《董事会议事规则》、《对外担保管理制度》、《重大投资管理制度》等制度安排，完善了公司经营管理与重大事项的决策机制。公司已建立内部控制体系，通过加强员工对内部控制的培训，增强企业规范运作的意识和有效监督。

上述内容已在公开转让说明书“重大事项提示”和“推荐报告”补充披露。

**[问题 1.15]** 请公司全面检查所报材料中律师是否全部鉴证、盖章、签字。

**[公司回复]：**

公司已全面检查所报材料，由于公司重大合同较多，导致文件压缩后骑缝章不清晰，但律师已全部鉴证、盖章、签字。

**[问题 1.16]**根据《会计法》第三十八条规定请主办券商核查并发表意见公司财务负责人是否已经取得相关从业资格证书与是否具备上述规定任职条件。

**[主办券商回复]：**

主办券商查阅了《会计法》、财务总监的资格证书等资料，并访谈了公司财务总监。

《会计法》第三十八条规定：从事会计工作的人员，必须取得会计从业资格证书。担任单位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的，除取得会计从业资格证书外，

还应当具备会计师以上专业技术职务资格或者从事会计工作三年以上经历。

公司财务总监王春花已于 2015 年 4 月 18 日取得了会计从业资格证。王春花女士个人简历：1973 年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1995 年 7 月毕业于罗阳二中，职高学历。1995 年 10 月至 1998 年 4 月，就职于深圳市万立通信息技术有限公司，担任文员；1998 年 5 月至 2003 年 3 月，就职于深圳市金喇叭艺术设计制作有限公司，担任出纳；2003 年 4 月至 2003 年 8 月，就职于深圳市森普电器有限公司，任审核员；2003 年 9 月至 2017 年 2 月，就职于吉之礼有限，历任审核员、经理助理、会计、财务总监；2017 年 2 月，担任股份公司董事、财务总监。

综上所述，主办券商认为公司财务总监已经取得了会计从业资格证书，并且具备从事会计工作三年以上经历，具备任职条件，符合《会计法》第三十八条的规定。

**【问题 1.17】请主办券商全面核查公司行业部分引用数据的来源及真实性并发表意见。**

**【公司回复】：**

主办券商查阅了国家统计局网站、中华全国工商业联合会礼品业商会发布的《中国礼品行业现状及发展趋势分析报告》等资料。

经核查公司行业部分数据，公司行业部分所引用数据主要来源于国家统计局网站、中华全国工商业联合会礼品业商会发布的《中国礼品行业现状及发展趋势分析报告》([http://www.chinagift.org.cn/nd.jsp?id=207&\\_np=2\\_441/](http://www.chinagift.org.cn/nd.jsp?id=207&_np=2_441/))及竞争对手网站等公开渠道。

经核查，主办券商认为，公司行业部分数据来源于公开渠道，数据来源真实。

**【问题 1.18】关于现金流量。（1）请公司补充说明公司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波动较大且与净利润金额差异较大的原因及其合理性。（2）请公司结合公司业务特征，说明“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和“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金额较大的合理性、变动项目的内容、发生额、是否与实际业务发生相符，是否与相关科目的会计核算勾稽。（3）请公司结合正在履行的借款合同、担保合同及公司应付项目、未来生产需要的资金，补充分析公**

司偿债能力，公司是否存在营运资金不足的风险、公司资产负债率高对持续经营的影响。(4) 公司收到、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相关的现金流量中含有较多往来款，请公司结合往来款对象、具体内容等补充说明往来款项较多的合理性，并补充说明关联交易的披露是否完整。(5) 请主办券商结合公司获取现金能力补充核查公司资产负债率高是否影响公司持续经营能力，并发表专业意见。(6) 请主办券商、会计师补充核查“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科目的真实性、完整性，是否符合会计准则，并对公司是否存在资金体外循环发表明确意见。

[公司回复]:

(1) 请公司补充说明公司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波动较大且与净利润金额差异较大的原因及其合理性。

经营活动现金流与净利润差异较大的原因:

单位: 万元

类别	2016 年度	2015 年度
1、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13.83	430.16
2、净利润	270.12	98.25
3、差额 (=1-2)	43.71	331.91

报告期内将净利润调整为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过程如下:

单位: 万元

项目	2016 年度	2015 年度
1. 将净利润调节为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净利润	270.12	98.25
加: 资产减值准备	-0.98	1.58
固定资产折旧、油气资产折耗、生产性生物资产折旧	189.67	142.16
财务费用 (收益以“-”号填列)	36.92	32.66

递延所得税资产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0.25	-0.40
存货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94.98	-306.65
经营性应收项目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689.34	-177.79
经营性应付项目的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602.18	640.33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13.83	430.16

报告期内，公司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分别为：430.16万元、313.83万元；净利润分别为：98.25万元、270.12万元。公司各期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波动较大且与净利润金额差异较大的原因如下：

(1) 公司2016年度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为313.83万元，较2015年度减少116.33万元，减幅27.04%，主要因为：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2016年较2015年增加2,966.44万元，而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2016年较2015年增加3,133.19万元，导致公司2016年度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较2015年度大幅减少。公司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2016年较2015年大幅增加，一方面是因为2016年的销售额较2015年大幅增加，另一方面是因为2017年春节较往年要早，为了保证春节前礼品销售需要，公司在2016年末存货储备及预付货款均较2015年末有所增长所致。

(2) 公司2015年度净利润为98.25万元，公司2015年度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为430.16万元，差额为331.91万元，主要原因为：公司2015年度固定资产折旧费142.16万元、财务费用32.66万元、存货的减少-306.65万元、经营性应收项目的减少-177.79万元、经营性应付项目的增加640.33万元。

(3) 公司2016年度净利润为270.12万元，公司2016年度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为313.83万元，差额为43.71万元，主要原因为：公司2016年度固定资产折旧费189.67万元、财务费用36.92万元、存货的减少-94.98万元、经营性应收项目的减少-689.34万元、经营性应付项目的增加602.18万元。

[问题 1.18] (1) 问内容已在公开转让说明书“第四节 公司财务”指“报告期内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之“(一) 财务指标分析”处补充披露。

(2) 请公司结合公司业务特征, 说明“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和“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金额较大的合理性、变动项目的内容、发生额、是否与实际业务发生相符, 是否与相关科目的会计核算勾稽。

报告期内, 收到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单位: 元

项目	2016 年度	2015 年度
利息收入	4, 774. 25	4, 252. 60
财政补贴	145, 516. 00	
往来款	42, 129, 788. 94	20, 257, 779. 18
保证金/押金	1, 237. 20	414, 600. 00
个人借款/备用金		139, 461. 33
其他	285. 30	49, 210. 00
<b>合计</b>	<b>42, 281, 601. 69</b>	<b>20, 865, 303. 11</b>

注: 2015 年“其他”项目金额 49, 210. 00 元为收到的展会补助; 2016 年“其他”项目金额 285. 30 元为支付宝收款。

报告期内, 支付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单位: 元

项目	2016 年度	2015 年度
费用支出	7, 255, 339. 82	6, 219, 309. 28
往来款	36, 339, 356. 00	3, 143, 510. 00
保证金/押金	111, 000. 00	625, 074. 00
个人借款/备用金	24, 000. 00	15, 432, 562. 00
<b>合计</b>	<b>43, 729, 695. 82</b>	<b>25, 420, 455. 28</b>

公司收到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较大的原因, 主要是公司往来款金额较大。报告期内, 公司往来款收到的现金分别为 2, 025. 78 万元、4, 212. 98 万元。

公司支付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较大的原因, 主要是公司往来款及个人借款/备用金金额较大。报告期内, 公司往来款及个人借款/备用金支付的现金分别为 1, 857. 61 万元、3, 636. 34 万元。

往来款主要为公司与股东姚春雨之间的资金拆借以及公司客户、供应商之间的经营性资金往来。公司收到与支付往来款，均通过其他应收款科目核算，并与该科目的会计核算勾稽。

(3) 请公司结合正在履行的借款合同、担保合同及公司应付项目、未来生产需要的资金，补充分析公司偿债能力，公司是否存在营运资金不足的风险、公司资产负债率高对持续经营的影响。

截至 2017 年 5 月 31 日，公司正在履行的借款合同如下：

单位：元

债权人	截止 2017 年 5 月 31 日 借款余额
中国邮政储蓄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南山支行	6,372,924.00
深圳农村商业银行南山支行	1,095,000.00
石绮琳	28,020.00
深圳市福田区茜施尔服装商店	1,000,000.00
上海丰硕礼品有限公司	500,000.00
深圳市森普生活文化产业有限公司	1,500,000.00
<b>合计</b>	<b>10,495,944.00</b>

从上表可以看出，截至 2017 年 5 月 31 日，公司正在履行的借款金额为 1,049.59 万元，仅一笔借款合同 637.29 万元，金额较大，其余借款合同金额较小。报告期内，公司所有借款均按期偿还本金及支付利息，无不良信用记录。

公司截止 2017 年 5 月 31 日没有正在履行的担保合同。

报告期内，公司应付项目情况如下：

单位：元

项目	2016 年 12 月 31 日	2015 年 12 月 31 日
应付账款	11,252,705.50	11,502,851.38
预收账款	618,434.84	474,710.44
其他应付款	3,333,916.51	15,936,628.04
<b>应付项目合计</b>	<b>15,205,056.85</b>	<b>27,914,189.86</b>

根据公司说明，结合公司历年的经营发展情况及公司目前业务所签署的合同来看，2017 年公司发展所需要的现金为 2,000 万元，公司目前的营运资金能满足未来发展所需资金需求。

#### 公司偿债能力及对持续经营的影响

偿债能力	2016 年 12 月 31 日	2015 年 12 月 31 日
资产负债率（母公司）	70.34%	71.52%
流动比率（倍）	1.22	1.22
速动比率（倍）	0.71	0.64

##### （1）资产负债率分析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资产负债率（母公司）分别为 71.52%、70.34%，公司资产负债率处于较高水平，主要是公司经营过程所需的运营资金通过短期借款筹集，负债主要是由短期借款、应付账款、预收款项、应付职工薪酬、应交税费、其他应付款等构成。

##### （2）流动比率和速动比率分析

报告期各期末，流动比率分别为 1.22、1.22，基本持平且均大于 1，处于合理水平；报告期各期末，速动比率分别为 0.64、0.71，速动水平均低于 1，主要是流动负债较高所致。

公司客户质量和信誉较好，公司与客户约定的信用政策均为验收确认并经双方对账确认后 30-45 天付款，报告期各期，公司经营活动现金流量净额分别为 430.16 万元、313.83 万元，表明公司经营流动现金流情况较好。目前，公司不存在较大的短期和长期偿债风险。

综上所述，公司目前尚未偿还的借款合同多数金额较小，且报告期内公司所有借款均按期偿还本金及支付利息，无不良信用记录。公司的应付项目由短期借款、应付账款、预收款项、其他应付款等构成。公司未来正常发展所需要的资金为 2,000 万元，公司目前的营运资金能满足未来发展所需资金需求。从各项财务指标来看，公司资产负债结构、长短期偿债能力合理，符合公司当前所处的发展阶段，公司不存在较大的短期和长期偿债风险及营运资金不足风险，不会对公司持续经营能力构成影响。

(4) 公司收到、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相关的现金流量中含有较多往来款，请公司结合往来款对象、具体内容等补充说明往来款项较多的合理性，并补充说明关联交易的披露是否完整。

公司收到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往来款明细如下：

单位：万元

往来款对象	业务内容	2016 年度	2015 年度
姚春雨	往来款	3,481.90	1,747.59
易达织绣（惠州）有限公司	往来款	700.00	70.00
深圳市森普生活文化产业有限公司	往来款	23.09	
公司员工	收代垫社保公积金等	7.99	
银深圳市南山区荟禾源建材商行	往来款		100.00
银深圳市海一投资顾问有限公司	往来款		40.00
银深圳市宝安鸿彬实业有限公司	往来款		50.00
深圳市南山区住房和建设局	往来款		12.00
其他	往来款		6.19
<b>合计</b>		<b>4,212.98</b>	<b>2,025.78</b>

公司支付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往来款明细如下：

单位：万元

往来款对象	业务内容	2016 年度	2015 年度
姚春雨	往来款	2,358.99	
深圳市宝安鸿彬实业有限公司	往来款	450.00	50.00
易达织绣（惠州）有限公司	往来款	220.00	
深圳市海一投资顾问有限公司	往来款	200.00	150.00
深圳市宝安区大浪科锐达建材商行	往来款	150.00	
深圳市半亩山田生态农业发展有限公司	往来款	59.00	
柯国辉	往来款	58.70	
深圳市泰金井印刷包装设计有限公司	往来款	50.00	

往来款对象	业务内容	2016 年度	2015 年度
深圳市森普生活文化产业有限公司	往来款	30.60	14.35
深圳震有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往来款	30.00	
深圳市清之扬企业社会责任促进中心	往来款	25.00	
石绮琳	往来款	1.64	
深圳市南山区荟禾源建材商行			100.00
<b>合计</b>		<b>3,633.94</b>	<b>314.35</b>

报告期内，公司收到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往来款分别为 2,025.78 万元、4,212.98 万元；公司支付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往来款分别为 314.35 万元、3,633.94 万元。公司收到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及支付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中的往来款主要为公司与股东姚春雨之间的资金拆借以及公司客户、供应商之间的经营性资金往来。报告期内公司收到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及支付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中的往来款较多，主要是由于公司融资渠道单一，主要采取向关联方借款来支持扩张所需的资金。公司挂牌新三板后，融资能力将进一步增强，公司与关联方的借款将逐步减少。

关联交易已披露完整，在公司《公开转让说明书》中“第四节公司财务之七、关联方、关联关系及关联交易情况”披露。

**(5) 请主办券商结合公司获取现金能力补充核查公司资产负债率高是否影响公司持续经营能力，并发表专业意见。**

主办券商通过查阅公司银行流水、记账凭证、《审计报告》，访谈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等方式进行核查。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资产负债率（母公司）分别为 71.52%、70.34%，公司资产负债率处于较高水平，主要是公司经营过程所需的运营资金通过短期借款筹集，负债主要是由短期借款、应付账款、预收款项、应付职工薪酬、应交税费、其他应付款等构成。

报告期内，公司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分别为 430.16 万元、313.83 万元。经营活动现金流量具体情况如下：

单位：元

项目	2016 年度	2015 年度
<b>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b>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106,260,213.09	76,595,857.60
收到的税费返还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42,281,601.69	20,865,303.11
<b>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b>	<b>148,541,814.78</b>	<b>97,461,160.71</b>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95,220,458.95	63,888,605.93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3,813,346.17	3,661,635.92
支付的各项税费	2,640,035.39	188,845.68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43,729,695.82	25,420,455.28
<b>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b>	<b>145,403,536.33</b>	<b>93,159,542.81</b>
<b>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b>	<b>3,138,278.45</b>	<b>4,301,617.90</b>

公司 2015 年末、2016 年末营运资金分别为 637.34 万元和 771.15 万元。报告期内，公司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分别为 7,659.59 万元和 10,626.02 万元；公司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分别为 430.16 万元、313.83 万元，可见公司经营流动现金流情况较好，具有较好的短期偿债能力。目前，公司不存在较大的短期和长期偿债风险。

综上所述，主办券商认为虽公司资产负债率较高，但公司经营流动现金流情况较好，具有较好的短期偿债能力。目前，公司不存在较大的短期和长期偿债风险，资产负债率较高不影响公司的持续经营能力。

**(6) 请主办券商、会计师补充核查“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科目的真实性、完整性，是否符合会计准则，并对公司是否存在资金体外循环发表明确意见。**

主办券商通过查阅公司银行流水、记账凭证、《审计报告》，访谈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等方式进行核查。

经核查公司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项目的数据的统计过程，这两个项目数据均是根据现金、银行存款明细账逐笔分析统计出来的，而且公司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发生时，均通过其他应收款、其他应付款科目核算。因此，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与其他应收款、其他

应付款科目的发生额存在勾稽关系。

综上所述，主办券商认为公司“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科目真实、完整，符合会计准则，不存在资金体外循环。

申报会计师的核查意见详见会计师出具的《反馈意见中有关财务事项的说明》。

[问题 1.19]请公司结合净资产变动情况补充量化分析公司净资产收益率大幅上升的原因及合理性。

[公司回复]：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计算过程：

项 目	序号	2016 年度	2015 年度
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NP	2,701,182.50	982,523.36
非经常性损益		78,002.61	36,907.50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NP	2,623,179.90	945,615.86
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期初净资产	E0	12,025,202.96	11,042,679.60
发行新股或债转股等新增的、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资产	Ei		
新增净资产次月起至报告期期末的累计月数	Mi		
回购或现金分红等减少的、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资产	Ej		
减少净资产次月起至报告期期末的累计月数	Mj		
因其他交易或事项引起的、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资产增减变动	Ek		
发生其他净资产增减变动次月起至报告期期末的累计月数	Mk		
报告期月份数	Mo	12	12
加权平均净资产	$G = \frac{E0 + NP}{2} + Ei \times \frac{Mi}{Mo} - Ej \times \frac{Mj}{Mo} \pm Ek \times \frac{Mk}{Mo}$	13,375,794.21	11,533,941.28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NP/G	20.19%	8.52%
扣除非经常损益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NP/G	19.61%	8.20%

2016 年公司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较 2015 年提高了 11.67 个百分点，主要原因系：（1）公司 2016 年净利润较 2015 年大幅提高，2016 年净利润较 2015 年增加了 171.87 万元；（2）公司 2016 年加权平均净资产较 2015 年小幅增加，2016 年净资产较 2015 年增加了 184.17 万元。

[问题 1.20]关于收入。（1）请公司结合市场行情和同行业竞争对手发展状况，从公司的经营管理能力、产品市场竞争力与结构、市场定位和营销策略、量价、客户等角度详细分析公司的营业收入增加较多的原因。（2）请公司结合盈利模式、合同约定条款、业务流程等补充说明公司业务收入确认的具体时点、金额、外部证据，并分析公司收入确认方法是否谨慎、是否符合《企业会计准则》。（3）请公司补充说明报告期内退货情况、对于退货的会计处理、对于退货产品的验收及质量保证措施，以及对于退货后无法使用的产品的处理情况等，并结合退货情况进一步分析公司收入确认方法的谨慎性。（4）请主办券商及会计师说明针对收入采取的尽调程序，并就收入的真实性、完整性发表明确意见。（5）请主办券商及会计师补充核查公司两期收入的确认依据、时点，核查是否存在跨期调整收入的情形，并对公司收入确认方法是否符合《企业会计准则》发表明确意见。

[公司回复]：

（1）请公司结合市场行情和同行业竞争对手发展状况，从公司的经营管理能力、产品市场竞争力与结构、市场定位和营销策略、量价、客户等角度详细分析公司的营业收入增加较多的原因。

#### 1、市场行情和同行业竞争对手发展状况

公司系礼品服务综合运营商，公司依托专业的创意设计队伍、成熟的礼品营销项目管理团队经验，根据客户礼品情感传递的需求，为客户提供礼品需求分析、概念创意、研发设计、生产协调、物流配送、效果评估的礼赠综合服务解决方案。公司主要服务于国内知名企业，主要集中在电子、电信、食品、日用百货、电器、金融等行业，公司与客户建立了长期紧密的合作关系。

(1) 市场行情:

礼品业在我国是一个年轻的行业，二十世纪八十年代，由于国内经济的快速发展，企业在公关、福利、促销上的消费量急剧增加，促使礼品业从众多行业中独立出来，并迅速成长。

近年来，随着人们生活水平的提高，送礼也成为了一种趋势，据推测，这种现象还在继续扩大。据 2016-2021 年中国礼品业行业市场需求与投资咨询报告统计，中国礼品行业市场也呈现增长趋势。此外，配额限制的逐步取消为中国工艺礼品冲击国际礼品市场提供了更好的环境。2014 年，我国礼品行业需求规模超过 8000 亿元，其中个人礼品需求超过 5000 亿元，2015 年，礼品行业需求已达 9789 亿元，未来的市场空间会更大。



数据来源：前瞻数据库

另外，随着市场经济快速发展，市场竞争的不断加剧，大型知名企业为提高促销礼品在营销过程发挥实质作用，以及专注于核心业务的发展，越发青睐将营销过程中细分的促销品整体外包给专业的礼品营销公司，由礼品营销公司提供富有创意的促销品营销方案、采购、物流配送等服务，未来，促销礼品的需求和市场空间也会不断增大。

(2) 同行业竞争对手发展状况

深圳市云中鹤科技股份有限公司（836463）（以下简称“云中鹤”）

云中鹤成立于 2011 年，是一家专业从事礼赠品研发、设计和销售的品牌运营商及平台服务商。公司依托布局的线下营销网络以及发展迅速的 B2B\B2C\B2B2C 互联网电商平台，通过互联网技术开发、产品研发设计、品牌运营推广、渠道资源整合、平台运营服务，为企业客户提供员工福利与用户营销综合解决方案。

北京淘礼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430298）（以下简称“淘礼网”）

淘礼网成立于 2006 年 12 月 11 日，公司是一家基于 B2B2C 模式的创新型营销服务企业，主营业务是为合作企业提供礼品营销及客户忠诚度管理解决方案，主要通过银行、电信等领域的企业合作，以积分换礼、信用卡商城和礼品服务的形式进行商品销售。

北京凯凯金服科技股份有限公司（837070）（以下简称“凯凯金服”）

凯凯金服成立于 2008 年 12 月 25 日，是一家以服务客户体验为核心，研究终端客户心理需求为导向，以服务创造更大商业价值为理念的创新型营销服务企业。公司主营业务是为合作企业提供礼品营销及客户忠诚度管理解决方案，主要通过各大金融机构、电信企业等合作，通过积分换礼、礼品促销、信用卡商城等形式进行商品销售。

主办券商从公开信息查询到云中鹤（836463）、淘礼网（430298）、凯凯金服（837070）2015 年、2016 年总营业收入情况：

万元：

公司名称	2016 年度	2015 年度
云中鹤	24,890.09	14,601.22
淘礼网	17,602.57	13,587.69
凯凯金服	13,168.28	13,371.20

从上表可以看出，公司竞争对手的营业收入总体呈上升趋势，与行业的发展趋势相一致，礼品行业处于良好的上升发展阶段。

## 2、公司的经营管理能力和产品市场竞争力与结构

### （1）经营管理能力

公司自成立以来，致力于礼品营销和礼品规划理念体系的研发，建立了礼品营销服务体系标准，并且成功实施该类项目，在向客户提供礼品设计、研发、实施和运营的服务过程中，积累了丰富的礼品营销项目经验。

公司构建了较为完善的服务体系。公司以项目制服务方式为客户提供专业的礼品营销方案，项目团队长期服务于礼品行业，对行业特征、经营特点、管理模式、业务流程等具备丰富的经验，能够为客户提供精准有效的礼品营销方案。

股份公司设立后，公司设立股东大会、董事会，实行董事会领导下的总经理负责制。总经理在董事会的领导下负责公司日常经营管理。公司在《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规定下，结合公司的发展阶段和发展战略，建立并不断优化公司的组织结构，提高公司的运营效率，改进公司的治理结构。

### （2）产品市场竞争力与结构

公司主要提供礼品服务业务，通过对客户自身营销需求的正确剖析，以礼品作为营销内容载体，设计真正符合客户营销需求的礼品营销方案，解决客户在其专项品牌传播活动、日常促销活动、公益活动、公关活动中确定选择礼品的标准、将礼品与营销活动相匹配的问题，协助客户实现营销目标。

公司通过礼品营销服务重构礼品行业原有价值链，改变价值链各环节的生产关系，实现行业资源相互增值，把礼品供应商、渠道分销商、终端服务商用系统增值服务结合在一起，形成礼品行业综合资源组织运营服务平台。自 2009 年首倡礼品营销理念至今，公司完成了全国礼品营销及规划项目建设，形成了丰富的礼品服务案例库，在礼品业及客户中赢得了良好的口碑，在行业拥有较高的品牌知名度，为公司有效拓展全国范围内的业务奠定了良好的市场基础，赢得了市场先机。

## 3、市场定位和营销策略

公司系礼品服务综合运营商，公司依托专业的创意设计队伍、成熟的礼品营销项目管理团队经验，根据客户礼品情感传递的需求，为客户提供礼品需求分析、概念创意、研发设计、生产协调、物流配送、效果评估的礼赠综合服务解决方案。公司主要服务于国内知名企业，主要集中在电子、电信、食品、日用百货、电器、

金融等行业，公司与客户建立了长期紧密的合作关系。

公司主要面向国内知名企业提供礼品服务营销方案。公司客户来源基本是通过招投标获得，公司查询客户在招标网站公布的信息或收到客户邮件邀标，进行招投标。

#### 4、获取客户的能力

公司主要服务于国内知名企业，主要集中在电子、电信、食品、日用百货、电器、金融等行业，公司与客户建立了长期紧密的合作关系。目前公司的主要大客户有华为、益海嘉里、腾讯等国内知名企业。

公司客户来源基本是通过招投标获得，公司查询客户在招标网站公布的信息或收到客户邮件邀标，进行招投标。

随着礼品行业的发展，为客户提供创意、系统的礼品营销方案是核心优势。公司以项目制服务方式为客户提供专业的礼品营销方案，项目团队长期服务于礼品行业，对行业特征、经营特点、管理模式、业务流程等具备丰富的经验，能够为客户提供精准有效的礼品营销方案。公司服务质量的进一步提高为公司获得良好的市场口碑及品牌效应提供保证。

综上所述，礼品行业整体市场容量增长为公司营业收入增长奠定了良好的基础；该行业的竞争格局、公司的竞争优势及公司管理能力的提升给予公司较大的市场提升空间；公司服务质量的进一步提高为公司获得良好的市场口碑及品牌效应提供保证，进入促使公司营业收入增长。

#### 5、报告期内，公司营业收入大幅增长的具体原因：

单位：元

项目	2016 年度		2015 年度	
	金额	占比 (%)	金额	占比 (%)
主营业务收入	88,623,079.31	91.54	62,835,080.07	89.38
其他业务收入	8,187,114.39	8.46	7,465,743.84	10.62
合计	96,810,193.70	100.00	70,300,823.91	100.00

2016 年、2015 年公司营业收入由主营业务收入和其他业务收入组成，其中主营业务收入占比分别为 91.54%、89.38%。主营业务收入均由礼品服务收入构成；其他业务收入是公司为客户“华为”提供礼品服务的同时提供物流增值服务

所产生的收入，随着公司与华为的长期合作，在物流增值服务这一领域也深得华为的认可，华为将其礼品业务产生的物流需求全部交由公司完成。

#### 主营业务收入按产品类别列示

单位：元

产品名称	2016 年度		2015 年度	
	金额	占比 (%)	金额	占比 (%)
礼品收入	88,623,079.31	100.00	62,835,080.07	100.00
合计	88,623,079.31	100.00	62,835,080.07	100.00

报告期内，公司主营业务收入主要为礼品收入。

报告期各期，公司营业收入分别为 7,030.08 万元、9,681.02 万元。2016 年营业收入较 2015 年增加 2,650.94 万元，增幅达 37.71%，增加原因主要有：一是 2016 年礼品收入较 2015 年增加 2,578.80 万元，其增加原因（1）2015 年开发的客户东莞市欧珀精密电子有限公司发生的销售额 370 万元，2016 年达到 1,512 万元；（2）随着客户华为业务内生增长而增加礼品服务业务 1,243 万元所致。二是物流服务收入 2016 年较 2015 年增加 72.14 万元，这主要是随华为业务内生长而增加的业务。

**（2）请公司结合盈利模式、合同约定条款、业务流程等补充说明公司业务收入确认的具体时点、金额、外部证据，并分析公司收入确认方法是否谨慎、是否符合《企业会计准则》。**

#### 1、公司盈利模式：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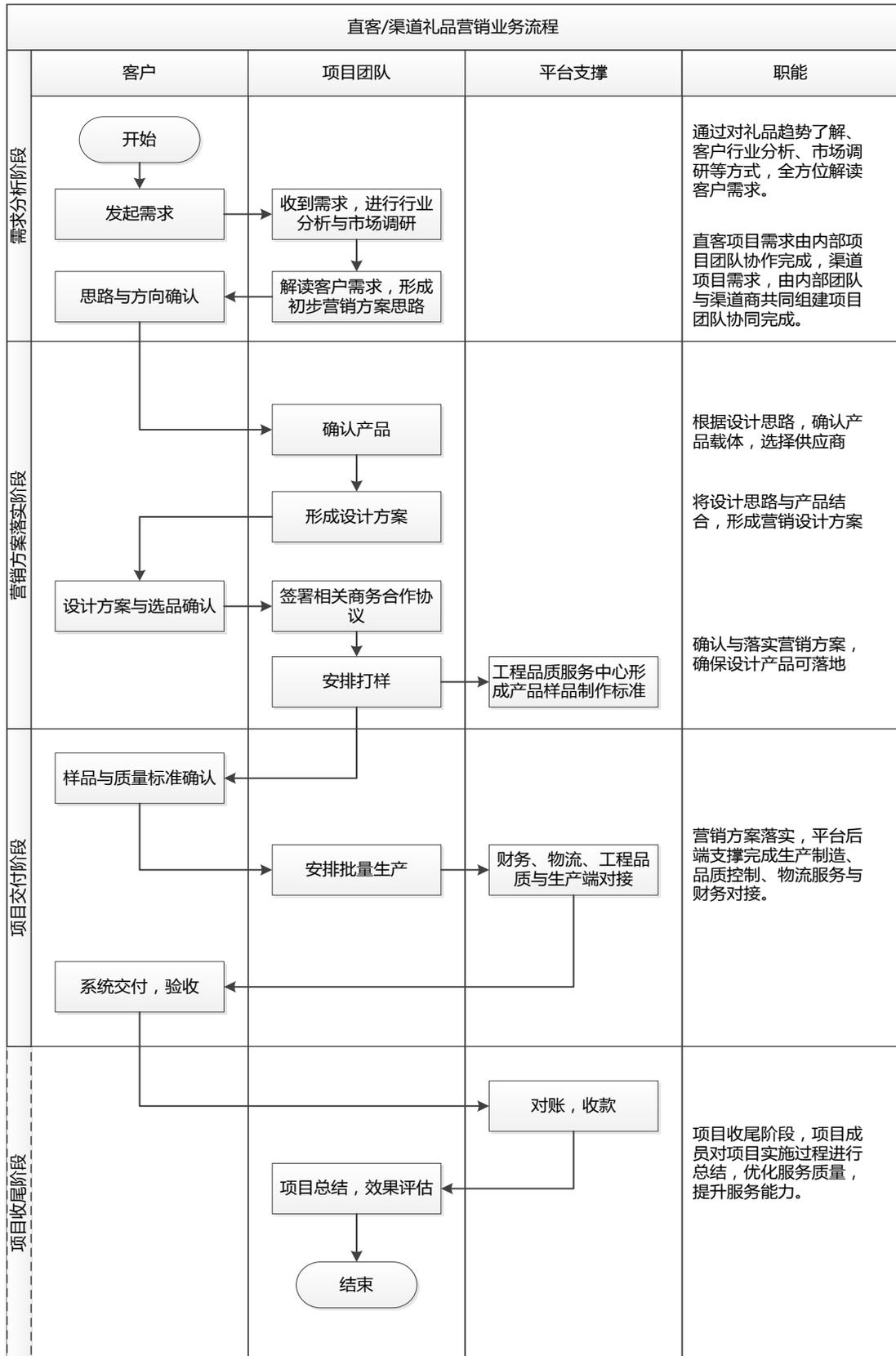
公司通过礼品营销服务重构礼品行业原有价值链，改变价值链各环节的生产关系，实现行业资源相互增值，把礼品供应商、渠道分销商、终端服务商用系统增值服务结合在一起，形成礼品行业综合资源组织运营服务平台。公司通过向客户提供礼品营销方案的模式，将定制化礼品及营销方案捆绑式与客户签订销售合同，以售价与采购礼品之间的差额获取利润。

#### 2、合同约定条款：

货款结算条件以客户收到产品并验收合格后，在双方约定期限内进行开票、对账与付款。

### 3、业务流程：

公司根据终端客户的礼赠品需求，将客户的企业文化、品牌理念、产品特性融入到礼品中，为客户提供礼品规划、设计和采购等整体礼品营销方案，体现一种“定制化”服务。服务流程如下：



4、收入确认的具体时点、金额、外部证据

公司向客户销售商品时, 以客户验收合格并签收时为确认收入时点, 以合同约定的价款确认收入, 取得的外部证据为客户签收的送货单。

5、公司收入确认原则：公司向客户销售商品时，以客户验收合格并签收时  
为确认收入时点。

综上所述，公司收入确认方法符合谨慎性原则，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相  
关规定。

**(3) 请公司补充说明报告期内退货情况、对于退货的会计处理、对于退货  
产品的验收及质量保证措施，以及对于退货后无法使用的产品的处理情况等，  
并结合退货情况进一步分析公司收入确认方法的谨慎性。**

1、报告期内，公司不存在退货情况。

2、公司有关退货的会计处理相关规定如下：

公司发生的退货区分为两种情况，一是因客户违约造成的退货、二是因产品  
本身的质量原因发生的退货。

A. 对于第一种退货情况，公司将依据销售合同追究退货方的违约责任，尽量  
减小因客户违约给公司造成的损失。

公司收到退货时的会计分录为：

借：库存商品

贷：主营业务成本

借：主营业务收入

    应交税费-应交增值税-销项税

贷：应收账款

公司收到客户支付的违约金时的会计分录为：

借：银行存款

贷：营业外收入

B. 对于第二种退货情况，公司收到退货时将根据质量问题的具体情况，能够  
修复的，修复后再发送给客户。无法修复的，重新给客户发送新品。由于产品质  
量原因给公司造成的损失，公司将根据采购合同追究供货方的责任。

公司收到退货时的会计分录为：

借：库存商品

贷：主营业务成本

产品修复发生的成本，单独增加返修产品的成本，会计分录为：

借：库存商品

贷：银行存款

修复后的产品或新品重新发送给客户时的会计分录为：

借：主营业务成本

贷：库存商品

收回的产品无法修复的，如仍有使用价值且无使用安全隐患的，将降价处理，会计分录为：

借：银行存款

贷：主营业务收入

应交税费-应交增值税-销项税

借：主营业务成本

贷：库存商品

如收回的产品已无使用价值，将做报废处理，会计分录如下：

借：营业外支出

贷：库存商品

如公司能从供货商处取得赔偿金，会计分录如下：

借：银行存款

贷：营业外收入

### 3、退货产品的验收及质量保证措施：

公司从供货商处提取产品时，要进行严格的质量检测，尽量确保公司收到的产品没有质量问题。

公司收到客户退回的产品时，也要对产品质量做严格的检测，确认产品存在的质量问题，分析问题的成因，并追究相关责任人的经济责任。

### 4、对于退货后无法使用的产品的处理情况：

对于退货后无法使用的产品，做报废处理，损失记入当期营业外支出，如能从供货商处取得赔偿金，赔偿金记入当期营业外收入。

### 5、由于公司有严格的产品质量保证体系，从设计、委托加工、产品验收层

层严格把关，尽量杜绝产品质量问题。公司报告期内未发生退货情况。公司有关退货的会计处理相关规定，也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可以确信公司收入确认方法符合谨慎性原则。

**(4) 请主办券商及会计师说明针对收入采取的尽调程序，并就收入的真实性、完整性发表明确意见。**

**[主办券商回复]：**

主办券商针对收入采取以下核查程序：取得了公司的收入台账；检查大额采购合同、销售合同，入库单、出库单及客户签收单等原始单据；结合应收账款、应付账款函证，对营业收入、营业成本一并向前十大客户或前十大供应商发函确认；检查大额采购发票、销售发票；营业收入与纳税申报表核对。

经核查，主办券商认为公司收入真实、完整。

申报会计师的核查意见详见会计师出具的《反馈意见中有关财务事项的说明》。

**(5) 请主办券商及会计师补充核查公司两期收入的确认依据、时点，核查是否存在跨期调整收入的情形，并对公司收入确认方法是否符合《企业会计准则》发表明确意见。**

**[主办券商回复]：**

公司两期收入的确认依据、时点：公司向客户销售商品时，凭客户签收的送货单为确认收入的依据，以客户验收合格并签收的时点为确认收入时点。

主办券商履行了以下核查程序：对收入执行截止程序，检查收入确认的期间与客户签收送货单的期间是否一致、是否存在跨期情况。

经核查，公司两期收入的确认依据、时点为：凭客户签收的送货单为确认收入的依据，以客户验收合格并签收的时点为确认收入时点，并一贯执行，不存在跨期调整收入的情形。主办券商认为公司收入确认方法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

申报会计师的核查意见详见会计师出具的《反馈意见中有关财务事项的说明》。

[问题 1.21]关于可持续经营能力。(1) 请公司结合利润表项目补充量化分析报告期内微利的原因。(2) 请公司结合业务模式是否转型, 以及收入、股东权益、总资产、净利润、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波动补充分析公司的可持续经营能力。(3) 请公司结合行业需求、市场竞争情况、业务拓展情况、公司偿债能力、公司核心优势(如: 技术领先性)、商业模式创新性、风险管理、主要客户及供应商情况等多方位评估公司可持续经营能力。(4) 请公司补充说明期后业务发展情况, 包括但不限于签订合同情况、期后盈利情况、期后营运资金以及期后筹资情况。(5) 请主办券商及会计师对公司的可持续经营能力进行进一步核查并发表明确意见。

[公司回复]:

(1) 请公司结合利润表项目补充量化分析报告期内微利的原因。

公司报告期内营业收入及利润情况如下:

单位: 元

项目	2016 年度	2015 年度	
	金额	金额	增长率
营业收入	96,810,193.70	70,300,823.91	37.71%
减: 营业成本	78,411,539.28	57,731,966.31	35.82%
营业毛利	18,398,654.42	12,568,857.60	46.38%
期间费用	14,512,136.21	11,052,204.05	31.31%
资产减值损失	-9,830.86	15,838.88	-162.07%
营业利润	3,584,485.05	1,282,457.87	179.50%
营业外收支净额	55,498.14	49,210.00	12.78%
利润总额	3,639,983.19	1,331,667.87	173.34%
净利润	2,701,182.50	982,523.36	174.92%

报告期内, 公司营业收入增加, 实现销售毛利 1,256.89 万元和 1,839.87 万元, 但净利润分别只有 98.25 万元和 270.12 万元。

报告期内公司主要费用情况如下:

单位: 元

项目	2016 年度	2015 年度
----	---------	---------

	金额	金额	增长率
营业收入	96,810,193.70	70,300,823.91	37.71%
销售费用	9,140,953.47	7,669,946.70	19.18%
管理费用	4,994,981.37	3,045,551.70	64.01%
财务费用	376,201.37	336,705.65	11.73%
三项费用合计金额	14,512,136.21	11,052,204.05	31.31%
销售费用占营业收入比重	9.44%	10.91%	-1.47%
管理费用占营业收入比重	5.16%	4.33%	0.83%
财务费用占营业收入比重	0.39%	0.48%	-0.09%
三项费用合计占收入比重	14.99%	15.72%	-0.73%

报告期内，公司销售费用具体构成如下：

单位：元

项目	2016 年度	2015 年度
运输费	380,496.26	593,139.22
业务招待费	53,435.71	80,157.19
职工薪酬	2,528,688.62	2,235,660.97
展览费	449,549.86	513,090.00
社会保险费	185,862.97	171,583.42
设计费	27,074.19	5,000.00
差旅费	142,994.70	299,700.94
折旧费	1,850,042.98	1,391,374.33
住房公积金	44,854.10	31,082.40
汽车费用	79,049.43	124,092.33
快递费	119,004.87	100,417.73
检测费	247,792.29	39,244.37
服务费	718,783.55	135,706.95
电商平台费用	411,988.58	253,313.00
包装费	1,876,720.60	1,691,400.14
其他	24,614.76	4,983.71
合计	9,140,953.47	7,669,946.70

报告期内，公司管理费用具体构成如下：

单位：元

项目	2016 年度	2015 年度
----	---------	---------

项目	2016 年度	2015 年度
办公费	508,939.00	210,759.96
汽车费用	57,605.88	8,887.55
社会保险费	124,972.15	109,535.97
折旧费	46,617.18	30,249.02
职工薪酬	1,570,016.95	1,006,059.68
职工福利费	106,018.94	82,943.30
租赁费	1,261,628.14	1,218,729.99
业务招待费	1,564.00	
差旅费	24,178.37	
中介咨询服务费	862,914.44	51,800.44
水电费	116,664.78	125,695.95
电话费	88,339.08	79,675.78
维护费	278.10	
商标及专利费	70,235.00	20,315.00
咨询费	97,087.38	
税费	838.68	2,995.54
职工培训费	9,101.89	1,400.00
住房公积金	22,777.10	12,519.20
其它	25,204.31	83,984.32
<b>合计</b>	<b>4,994,981.37</b>	<b>3,045,551.70</b>

公司净利润较低，主要原因如下：（1）销售收入规模相对较小，折旧、租金等固定成本占比相对较高，2015 年度、2016 年度销售费用、管理费用中的折旧费、租赁费合计分别为 264.04 万元和 315.83 万元；（2）公司销售费用、管理费用中的职工薪酬相对偏高，2015 年度、2016 年度职工薪酬分别为 324.17 万元和 409.87 万元。公司为了后续的发展壮大，提前储备了设计、管理、销售方面的高端人才，导致职工薪酬相对偏高。报告期内公司净利润偏低，但是随着公司销售规模的增长，公司的营利能力将逐年提高。

（2）请公司结合业务模式是否转型，以及收入、股东权益、总资产、净利润、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波动补充分析公司的可持续经营能力。

1、报告期内，公司业务模式没有发生变化，不存在转型。公司的业务模式

如下：

A. 采购模式

公司采取“以销定采”模式进行采购，即为取得客户礼品营销订单后向供应商发出采购需求。

B. 服务模式

公司作为专业的礼品营销方案供应商，服务模式主要为二类：一类是在基于对客户品牌、企业文化、产品运用等等解读，提供礼品营销方案、创意设计、采购、质量、物流交付等整体礼品营销方案。二类是品类礼品营销，即通过对礼品市场需求分析，结合供应商生产资源，对供应商产品导入礼品元素进行二次创意设计，与礼品市场需求进行对接，将生产资源与礼品需求进行精准对接。

C. 盈利模式

公司通过礼品营销服务重构礼品行业原有价值链，改变价值链各环节的生产关系，实现行业资源相互增值，把礼品供应商、渠道分销商、终端服务商用系统增值服务结合在一起，形成礼品行业综合资源组织运营服务平台。

**公司通过向客户提供礼品营销方案的模式，将定制化礼品及营销方案捆绑式与客户签订销售合同，以售价与采购礼品之间的差额获取利润。**

2、报告期内，公司营业收入、净利润、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16 年度	2015 年度
营业收入	9,681.02	7,030.08
净利润	270.12	98.25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13.83	430.16

从上表可以看出，公司 2016 年度与 2015 年度比，营业收入增加了 2,650.94 万元，净利润增加了 171.87 万元。报告期内，公司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分别为 430.16 万元、313.83 万元，2016 年度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较 2015 年减少了 116.33 万元。

## 3、报告期内，公司股东权益、总资产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16 年度	2015 年度
股东权益	1,472.64	1,202.52
总资产	4,964.29	4,221.66

从上表可以看出，公司 2016 年末与 2015 年末比，股东权益增加了 270.12 万元，总资产增加了 742.63 万元。

综上所述，报告期内，公司业务模式未发生转型，公司连续两年盈利，收入与净利润稳步增长，公司经营活动现金流为正，总资产和股东权益逐年增加，公司具有可持续经营能力。

**(3) 请公司结合行业需求、市场竞争情况、业务拓展情况、公司偿债能力、公司核心优势（如：技术领先性）、商业模式创新性、风险管理、主要客户及供应商情况等多方位评估公司可持续经营能力。**

## 1、行业需求

近年来，随着人们生活水平的提高，送礼也成为了一种趋势，据推测，这种现象还在继续扩大。据 2016-2021 年中国礼品业行业市场需求与投资咨询报告统计，中国礼品行业市场也呈现增长趋势。此外，配额限制的逐步取消为中国工艺礼品冲击国际礼品市场提供了更好的环境。2014 年，我国礼品行业需求规模超过 8000 亿元，其中个人礼品需求超过 5000 亿元，2015 年，礼品行业需求已达 9789 亿元，未来的市场空间会更大。



数据来源：前瞻数据库

另外，随着市场经济快速发展，市场竞争的不断加剧，大型知名企业为提高促销礼品在营销过程发挥实质作用，以及专注于核心业务的发展，越发青睐将营销过程中细分的促销品整体外包给专业的礼品营销公司，由礼品营销公司提供富有创意的促销品营销方案、采购、物流配送等服务，未来，促销礼品的需求和市场空间也会不断增大。

## 2、市场竞争情况

礼品业在我国是一个年轻的行业，二十世纪八十年代，由于国内经济的快速发展，企业在公关、福利、促销上的消费量急剧增加，促使礼品业从众多行业中独立出来，并迅速成长。目前礼品业呈现小而散的特点，经营礼品的企业在全国有数十万家以上，但整体行业平均规模较小，年销售额超过 5000 万的大型礼品公司接近 100 家左右。

由于礼品行业本身的准入门槛不高，当前行业内部存在大量的中小企业，市场竞争激烈。随着行业的发展不排除其他资金雄厚的竞争者加入本行业，导致竞争程度持续加剧。公司自成立以来一直专注礼品服务，从品牌影响力、服务于大型知名企业的专业能力、团队的礼品开发设计能力、以及规模来看，公司处于大型礼品服务公司。

## 3、业务拓展情况

报告期后，公司业务持续稳定发展。报告期后，2017年1月至2017年5月之间，新增框架合同或订单情况如下：

序号	客户名称	合同名称	履行金额(元)	合同期限/签订日期	履行情况
1	腾讯科技(深圳)有限公司	产品定制合同	1,009,188.00	2017.1.13	履行完毕
2	东莞市欧珀精密电子有限公司、广东欧珀移动通信有限公司、成都欧珀移动通信有限公司	基本合同	3,429,933.00	2017.4.12	正在履行
3	东莞市永盛通信科技有限公司	2016年星座小欧制作购货合同	210,000.00	2017.1.4	履行完毕
4	广州王老吉大健康企业发展有限公司	物料采购合同	171,364.00	2017.3.30-2018.3.31	正在履行
5	三一重机有限公司	产品买卖合同	17,780.00	2017.3.20-2018.03.31	正在履行
6	捷信消费金融有限公司	礼品供应框架合同	-	2017.05.26-2019.05.25	正在履行

随着公司服务和市场开拓能力增强，公司获取订单的实力增强。

#### 4、公司偿债能力

公司偿债能力及对持续经营的影响

偿债能力	2016年12月31日	2015年12月31日
资产负债率(母公司)	70.34%	71.52%
流动比率(倍)	1.22	1.22
速动比率(倍)	0.71	0.64

##### (1) 资产负债率分析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资产负债率(母公司)分别为71.52%、70.34%，公司资产负债率处于较高水平，主要是公司经营过程所需的运营资金通过短期借款筹集，负债主要是由短期借款、应付账款、预收款项、应付职工薪酬、应交税费、

其他应付款等构成。

## （2）流动比率和速动比率分析

报告期各期末，流动比率分别为 1.22、1.22，基本持平且均大于 1，处于合理水平；报告期各期末，速动比率分别为 0.64、0.71，速动水平均低于 1，主要是流动负债较高所致。

公司客户质量和信誉较好，公司与客户约定的信用政策均为验收确认并经双方对账确认后 30-45 天付款，报告期各期，公司经营活动现金流量净额分别为 430.16 万元、313.83 万元，表明公司经营流动现金流情况较好。目前，公司不存在较大的短期和长期偿债风险。

公司 2016 年末短期借款余额为 1,610.99 万元，长期借款余额为 0 万元。公司 2016 年末营运资金为 771.15 万元，公司的短期偿债能力较强。另外，公司报告期内连续两年盈利，2015 年度、2016 年度分别实现净利润 98.25 万元和 270.12 万元；公司 2015 年度、2016 年度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分别为 430.16 万元和 313.83 万元，经营产生的净利润及现金流也为公司的短期偿债能力提供了有力的保障。

## 5、公司核心竞争优势

### （1）专业服务优势

公司自成立以来，致力于礼品营销和礼品规划理念体系的研发，建立了礼品营销服务体系标准，并且成功实施该类项目，在向客户提供礼品设计、研发、实施和运营的服务过程中，积累了丰富的礼品营销项目经验。

### （2）礼品服务方案案例库

自 2009 年首倡礼品营销理念至今，公司完成了全国礼品营销及规划项目建设，形成了丰富的礼品服务案例库，在礼品业及客户中赢得了良好的口碑，在行业拥有较高的品牌知名度，为公司有效拓展全国范围内的业务奠定了良好的市场基础，赢得了市场先机。

### （3）团队优势

随着礼品行业的发展，为客户提供创意、系统的礼品营销方案是核心优势。公司以项目制服务方式为客户提供专业的礼品营销方案，项目团队长期服务于礼

品行业，对行业特征、经营特点、管理模式、业务流程等具备丰富的经验，能够为客户提供精准有效的礼品营销方案。

## 6、商业模式创新性

公司系礼品服务综合运营商，公司依托专业的创意设计队伍、成熟的礼品营销项目管理团队经验，根据客户礼品情感传递的需求，为客户提供礼品需求分析、概念创意、研发设计、生产协调、物流配送、效果评估的礼赠综合服务解决方案。公司的商业模式如下：

### （1）采购模式

公司采取“以销定采”模式进行采购，即为取得客户礼品营销订单后向供应商发出采购需求。

### （2）服务模式

公司作为专业的礼品营销方案供应商，服务模式主要为二类：一类是在基于对客户品牌、企业文化、产品运用等等解读，提供礼品营销方案、创意设计、采购、质量、物流交付等整体礼品营销方案。二类是品类礼品营销，即通过对礼品市场需求分析，结合供应商生产资源，对供应商产品导入礼品元素进行二次创意设计，与礼品市场需求进行对接，将生产资源与礼品需求进行精准对接。具体服务流程参见公开转让说明书“第二节公司业务之二、公司内部组织结构与主要流程之（二）公司业务流程”。

### （3）盈利模式

公司通过礼品营销服务重构礼品行业原有价值链，改变价值链各环节的生产关系，实现行业资源相互增值，把礼品供应商、渠道分销商、终端服务商系统增值服务结合在一起，形成礼品行业综合资源组织运营服务平台。

**公司通过向客户提供礼品营销方案的模式，将定制化礼品及营销方案捆绑式与客户签订销售合同。以售价与采购礼品之间的差额获取利润。**

## 7、风险管理

股份公司设立前，公司的法人治理结构不完善，内部控制有欠缺。股份公司设立后，已建立健全了法人治理结构，制定了完备的《公司章程》、适应企业现

阶段发展的内部控制体系。

## 8、主要客户及供应商情况

### (1) 公司主要客户

公司主要服务于国内知名企业，主要集中在电子、电信、食品、日用百货、电器、金融等行业，公司与客户建立了长期紧密的合作关系。

报告期各期，公司前五名客户销售额具体情况如下：

2016 年度				
序号	客户	销售内容	金额（元）	占营业收入比
1	华为	礼品	44,147,131.24	45.60%
2	东莞市欧珀精密电子有限公司	礼品	15,127,992.00	15.63%
3	益海嘉里食品营销有限公司	礼品	14,834,269.76	15.32%
4	安利（中国）日用品有限公司	礼品	6,400,253.95	6.61%
5	中国移动通信集团设计院有限公司	礼品	2,552,132.31	2.64%
	前五大客户小计		83,061,779.26	85.80%
	合计		96,810,193.70	-
2015 年度				
序号	客户	销售内容	金额（元）	占营业收入比
1	华为	礼品	31,708,880.43	45.10%
2	益海嘉里食品营销有限公司	礼品	10,532,908.70	14.98%
3	东莞市欧珀精密电子有限公司	礼品	3,188,710.94	4.54%
4	顺丰速运有限公司	礼品	3,068,135.30	4.36%
5	安利（中国）日用品有限公司	礼品	2,897,999.52	4.12%
	前五大客户小计		51,396,634.89	73.10%
	合计		70,300,823.91	-

注：上述数据均是客户同一控制下相关公司销售金额的合并数。

报告期各期内，公司不存在向单个客户的销售比例超过销售总额 50%的情况，因此，不存在对客户产生重大依赖情况。

### (2) 主要供应商

公司的供应商为数量众多的小商品生产制造商和经销商。

报告期内，公司向前五名供应商采购占营业成本情况如下：

2016 年度				
序号	供应商	采购内容	金额（元）	占比
1	深圳市贝斯美克电子科技有限公司	礼品	8,455,445.97	10.78%
2	广州市国巨电子有限公司	礼品	5,205,034.20	6.64%
3	永康市森华杯业有限公司	礼品	4,368,939.36	5.57%
4	深圳艾伯特玩具礼品有限公司	礼品	4,237,835.24	5.40%
5	醴陵润和陶瓷工贸有限公司	礼品	3,383,230.71	4.31%
	<b>前五大供应商小计</b>	-	25,650,485.48	32.71%
	<b>合计</b>	-	<b>78,411,539.28</b>	
2015 年度				
序号	供应商	采购内容	金额（元）	占比
1	深圳市贝斯美克电子科技有限公司	礼品	8,177,522.54	14.16%
2	揭阳市胜德实业有限公司	礼品	3,785,196.38	6.56%
3	广州市国巨电子有限公司	礼品	3,477,658.14	6.02%
4	浙江匡迪工贸有限公司	礼品	2,031,871.84	3.52%
5	中山市福瑞康电子有限公司	礼品	1,979,059.81	3.43%
	<b>前五大供应商小计</b>		19,451,308.71	33.69%
	<b>合计</b>		<b>57,731,966.31</b>	

报告期各期内，公司不存在向单个供应商采购金额占比超过 50%的情况，因此，不存在对供应商产生重大依赖情况。

综上所述，公司所处行业市场处于上升阶段，公司的盈利能力稳定上升。公司具备一定的竞争优势，营运能力较强。从各项财务指标来看，公司资产负债结构、长短期偿债能力合理，符合公司当前所处的发展阶段，公司不存在较大的短期和长期偿债风险及营运资金不足风险，不会对公司持续经营能力构成影响。

(4) 请公司补充说明期后业务发展情况，包括但不限于签订合同情况、期后盈利情况、期后营运资金以及期后筹资情况。

1、期后签订合同情况：

报告期后，公司业务持续稳定发展。报告期后，2017年1月至2017年5月之间，新增框架合同或订单情况如下：

序号	客户名称	合同名称	履行金额(元)	合同期限/签订日期	履行情况
1	腾讯科技(深圳)有限公司	产品定制合同	1,009,188.00	2017.1.13	履行完毕
2	东莞市欧珀精密电子有限公司、广东欧珀移动通信有限公司、成都欧珀移动通信有限公司	基本合同	3,429,933.00	2017.4.12	正在履行
3	东莞市永盛通信科技有限公司	2016年星座小欧制作购货合同	210,000.00	2017.1.4	履行完毕
4	广州王老吉大健康企业发展有限公司	物料采购合同	171,364.00	2017.3.30-2018.3.31	正在履行
5	三一重机有限公司	产品买卖合同	17,780.00	2017.3.20-2018.03.31	正在履行
6	捷信消费金融有限公司	礼品供应框架合同	-	2017.05.26-2019.05.25	正在履行

随着公司服务和市场开拓能力增强，公司获取订单的实力增强。

## 2、期后盈利情况

自2017年1月至2017年5月，公司已实现营业收入4,879.72万元，实现净利润170.49万元。上述数据未经审计。

## 3、期后营运资金以及期后筹资情况

截止2017年5月31日，公司流动资产为3,512.75万元，流动负债为2,191.54万元，营运资金为1,321.21万元，公司营运资金为正数，具有较强的短期偿债能力。上述数据未经审计。

2017年1月至2017年5月，公司累计取得短期借款710万元，累计还短期借款1267万元。

## (5) 请主办券商及会计师对公司的可持续经营能力进行进一步核查并发表

**明确意见。**

**[主办券商回复]:**

主办券商通过查阅公司业务合同、期后合同、记账凭证、银行流水，访谈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等方式进行核查。

经核查，主办券商认为公司具备可持续经营能力，具体原因如下：

(1) 报告期内，公司业务模式未发生转型，公司连续两年盈利，收入与净利润稳步增长，公司经营活动现金流为正，总资产和股东权益逐年增加，公司具备持续经营能力。

(2) 公司所处行业市场处于上升阶段，公司的盈利能力稳定上升。公司具备一定的竞争优势，营运能力较强。从各项财务指标来看，公司资产负债结构、长短期偿债能力合理，符合公司当前所处的发展阶段，公司不存在较大的短期和长期偿债风险及营运资金不足风险，不会对公司持续经营能力构成影响。

(3) 报告期后，公司业务持续稳定发展。

报告期后，2017年1月至2017年5月之间，新增框架合同或订单情况如下：

序号	客户名称	合同名称	履行金额 (元)	合同期限/ 签订日期	履行情况
1	腾讯科技（深圳）有限公司	产品定制合同	1,009,188.00	2017.1.13	履行完毕
2	东莞市欧珀精密电子有限公司、广东欧珀移动通信有限公司、成都欧珀移动通信有限公司	基本合同	3,429,933.00	2017.4.12	正在履行
3	东莞市永盛通信科技有限公司	2016年星座小欧制作购货合同	210,000.00	2017.1.4	履行完毕
4	广州王老吉大健康企业发展有限公司	物料采购合同	171,364.00	2017.3.30- 2018.3.31	正在履行
5	三一重机有限公司	产品买卖合同	17,780.00	2017.3.20- 2018.03.31	正在履行

6	捷信消费金融有限公司	礼品供应框架合同	-	2017.05.26- 2019.05.25	正在履行
---	------------	----------	---	---------------------------	------

随着公司服务和市场开拓能力增强，公司获取订单的实力增强。

#### (4) 期后盈利能力

自 2017 年 1 月至 2017 年 5 月，公司已实现营业收入 4,879.72 万元，实现净利润 170.49 万元。截止 2017 年 5 月 31 日，公司流动资产为 3,512.75 万元，流动负债为 2,191.54 万元，营运资金为 1,321.21 万元，公司营运资金为正数，具有较强的短期偿债能力。2017 年 1 月至 2017 年 5 月，公司累计取得短期借款 710 万元，累计还短期借款 1267 万元。

公司 2015 年度、2016 年度及 2017 年 1-5 月营业收入分别为 7,030.08 万元、9,681.02 万元和 4,879.72 万元（未经审计），营业收入逐年稳步增长，预期未来获利能力逐年增长。公司互联网平台建设正逐步推进，整合客户及供应商的能力也逐年增强。近年来，公司不断引进高端的管理、销售、设计人才，为公司持续保持核心竞争优势、不断提升盈利能力打下了良好的基础。

申报会计师的核查意见详见会计师出具的《反馈意见中有关财务事项的说明》。

[问题 1.22]关于应收账款。(1)请公司结合本公司信用管理、收款政策等，补充说明公司应收账款余额较高且增加较多的原因，并结合客户还款能力分析坏账计提是否充分谨慎。(2)请公司补充披露应收账款的期后收款情况，并结合期后经营活动现金流的情况补充说明公司是否存在营运资金不足的风险，如存在，请补充披露。(3)请主办券商及会计师对应收账款的真实性、准确性发表专业意见。

[公司回复]:

(1)请公司结合本公司信用管理、收款政策等，补充说明公司应收账款余额较高且增加较多的原因，并结合客户还款能力分析坏账计提是否充分谨慎。

公司客户主要为国内大型知名优质企业，客户信用较好。公司与客户约定的

结算方式为验收后并经双方对账确定后 30-45 天付款。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应收账款账面余额分别为 1,219.18 万元、1,696.32 万元，全部系应收客户货款。各期末应收账款余额前五名列示如下：

(1) 截至 2016 年 12 月 31 日应收账款余额前五名的情况

单位：元

客户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金额	账龄	占比
华为	非关联方	9,010,419.51	0-6 个月	53.12%
东莞市欧珀精密电子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4,059,720.00	0-6 个月	23.93%
益海嘉里食品营销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1,465,107.80	0-6 个月	8.64%
华瑞制药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831,410.00	0-6 个月	4.90%
上海罗氏制药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281,015.00	0-6 个月	1.66%
<b>合计</b>		<b>15,647,672.31</b>		<b>92.25%</b>

(2) 截至 2015 年 12 月 31 日应收账款余额前五名的情况

单位：元

客户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金额	账龄	占比
华为	非关联方	5,758,971.40	0-6 个月	47.24%
益海嘉里食品营销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2,150,169.84	0-6 个月	17.64%
东莞市欧珀精密电子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1,103,112.00	0-6 个月	9.05%
上海嘉里食品工业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717,200.00	0-6 个月	5.88%
深圳市世纪诺亚舟教育电子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410,700.00	0-6 个月	3.37%
<b>合计</b>		<b>10,140,153.24</b>		<b>83.18%</b>

2016 年末应收账款余额较 2015 年末增加 477.14 万元，主要是由于 2016 年末应收华为终端（东莞）有限公司账款余额增加 325.14 万元、应收东莞市欧珀精密电子有限公司账款余额增加 295.66 万元，应收账款期末余额随着营业收入同比例增加所致。

公司客户主要为国内大型知名优质企业，客户信用较好，从未出现过不按约定付款的情形。公司应收账款账龄主要为 0-6 个月以内，根据公司坏账准备计提政策，账龄在 0-6 个月以内的应收账款不计提坏账准备。

(2) 请公司补充披露应收账款的期后收款情况，并结合期后经营活动现金

流的情况补充说明公司是否存在营运资金不足的风险，如存在，请补充披露。

公司 2016 年末应收账款余额前五名客户的期后回款情况列示如下：

单位：万元

单位名称	2016. 12. 31			2017 年 1-5 月	
	与本公司关系	金额	年限	营业收入	已收金额
华为终端（东莞）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901.04	0-6 个月	3,681.29	3,692.96
东莞市欧珀精密电子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405.97	0-6 个月	342.99	605.28
益海嘉里食品营销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146.51	0-6 个月	453.40	450.63
华瑞制药有限公司（已更名为费森尤斯卡比华瑞制药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83.14	0-6 个月	59.52	134.69
上海罗氏制药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28.10	0-6 个月	13.86	39.13
合计		1,564.76	-	4,551.06	4,922.69

注：2017 年 1-5 月数据未经审计。

公司 2017 年 1-5 月经营活动现金流量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17 年 1-5 月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6,423.89
收到的税费返还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500.52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6,924.41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4,370.92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287.91
支付的各项税费	437.10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1,043.57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6,139.51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784.91

注：2017 年 1-5 月数据未经审计。

由上可见,公司 2017 年 1-5 月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为 784.91 万元,公司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能够满足公司运营的需要,不存在营运资金不足的风险。

**(3) 请主办券商及会计师对应收账款的真实性、准确性发表专业意见。**

主办券商通过查阅公司业务合同、应收账款记账凭证、银行流水,访谈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等方式进行核查。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应收账款账面余额分别为 1,219.18 万元、1,696.32 万元,全部系应收客户货款。2016 年末应收账款余额较 2015 年末增加 477.14 万元,主要是由于 2016 年末应收华为终端(东莞)有限公司账款余额增加 325.14 万元、应收东莞市欧珀精密电子有限公司账款余额增加 295.66 万元,应收账款期末余额随着营业收入同比例增加所致。

公司客户主要为国内大型知名优质企业,客户信用较好,公司与客户约定的结算方式为验收后并经双方对账确定后 30-45 天付款,从未出现过不按约定付款的情形。公司应收账款账龄主要为 0-6 个月以内,根据公司坏账准备计提政策,账龄在 0-6 个月以内的应收账款不计提坏账准备。

报告期后应收账款回款情况,公司应收账款回款情况良好,且公司 2017 年 1-5 月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为 784.91 万元,公司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能够满足公司运营的需要,不存在营运资金不足的风险。

综上所述,主办券商认为公司应收账款真实、准确。

申报会计师的核查意见详见会计师出具的《反馈意见中有关财务事项的说明》。

**[问题 1.23]关于存货。(1) 请公司结合存货管理、仓储情况补充说明存货各项目波动较大的原因及合理性。(2) 请公司结合存货跌价的具体测算过程补充分析存货跌价准备是否计提充足。(3) 请主办券商、申报会计师详细核查公司存货各项目的发生、计价、核算与结转情况,说明期末存货是否履行了必要的监盘或核验程序,成本费用的归集与结转是否与实际生产流转一致。(4) 请**

主办券商及会计师补充核查公司存货归集内容是否准确，是否存在利用存货调节成本的情形发表明确意见，并对存货的真实性、准确性发表明确意见。

[公司回复]:

(1) 请公司结合存货管理、仓储情况补充说明存货各项目波动较大的原因及合理性。

2015 年末、2016 年末存货余额列示如下:

单位: 元

项目	2016 年 12 月 31 日		2015 年 12 月 31 日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库存商品	1,241,823.67	6.97%	12,682,731.24	75.15%
发出商品	16,584,374.30	93.03%	4,193,670.87	24.85%
合计	17,826,197.97	100.00%	16,876,402.11	100.00%
减: 存货跌价准备				
存货净额	17,826,197.97	100.00%	16,876,402.11	100.00%

公司报告期内存货变化原因:

(1) 库存商品 2016 年较 2015 年减少 1,144.09 万元, 公司为减少库存压力, 由 2016 年开始直接指定供应商发货给客户;

(2) 发出商品 2016 年较 2015 年增加 1,239.07 万元, 主要是 2017 年春节较往年早, 公司在 2016 年末已大量发出春节促销礼品, 公司将商品发货至客户指定仓库, 但未办理验收。根据公司与客户确定的结算方式是以验收合格为依据, 因此公司未确认收入结转成本。截至本反馈回复签署之日, 2016 年末发出商品已经办理验收, 公司确认收入并结转成本, 相应的应收款已经收回。

(2) 请公司结合存货跌价的具体测算过程补充分析存货跌价准备是否计提充足。

公司在各月末根据库存商品账面余额, 加上预计销售费用, 与预计销售收入比较来测试存货是否发生跌价, 经测试各月末存货均没有发生跌价, 无需计提存货跌价准备。

(3) 请主办券商、申报会计师详细核查公司存货各项目的发生、计价、核

算与结转情况，说明期末存货是否履行了必要的监盘或核验程序，成本费用的归集与结转是否与实际生产流转一致。

主办券商履行了以下核查程序：

- (1) 检查采购合同、入库单、采购发票，并与库存商品借方发生额核对；
- (2) 检查销售合同、出库单，执行库存商品发出计价测试程序，并与库存商品贷方发生额核对；
- (3) 检查送货单的客户签收时间，并核对发出商品是否在同期结转营业成本
- (4) 对期末存货执行监盘程序。

经核查，主办券商认为公司成本费用的归集与结转与实际生产流转一致。

(4) 请主办券商及会计师补充核查公司存货归集内容是否准确，是否存在利用存货调节成本的情形发表明确意见，并对存货的真实性、准确性发表明确意见。

主办券商履行以下核查程序：

- (1) 检查公司采购合同、销售合同，并对期末存货执行监盘程序；
- (2) 了解公司的商业模式。

经核查，公司存货主要是委托加工收回的礼品，收回入库时在库存商品科目核算，存货发出后、客户签收前，从库存商品转入发出商品科目核算，在客户签收当月，从发出商品结转到营业成本科目。主办券商认为，公司存货归集内容准确，不存在利用存货调节成本的情形，存货的核算真实、准确。

申报会计师的核查意见详见会计师出具的《反馈意见中有关财务事项的说明》。

[问题 1.24]关于毛利率，请公司：(1) 披露毛利的构成明细，如在报告期间波动较大的，并披露各项毛利波动的原因；(2) 结合同行业情况、公司自身优劣势等分析公司毛利率水平与同行业可比公司是否存在重大差异，如存在，请披露原因。请主办券商及会计师：(1) 核查毛利水平以及波动是否合理；(2) 针对公司营业成本和期间费用的各组成项目的划分归集是否合规发表意见；针对公司报告期内收入、成本的配比关系是否合理、成本归集、结转是否符合《企

业会计准则》核查并发表意见。

[公司回复]:

(1) 披露毛利的构成明细, 如在报告期间波动较大的, 并披露各项毛利波动的原因;

1、毛利的构成明细:

单位: 元

项目	2016 年度			2015 年度		
	收入	成本	毛利率 (%)	收入	成本	毛利率 (%)
礼品服务	88,623,079.31	71,550,207.24	19.26	62,835,080.07	51,307,207.33	18.35
物流服务	8,187,114.39	6,861,332.04	16.19	7,465,743.84	6,424,758.98	13.94
合计	96,810,193.70	78,411,539.28	19.00	70,300,823.91	57,731,966.31	17.88

报告期内, 公司综合销售毛利率分别为 17.88%、19.00%。2015 年度和 2016 年度销售毛利率基本持平, 波动 1.12 个百分点。

礼品服务销售毛利率 2016 年较 2015 年增加 0.92 个百分点, 主要是 2016 年销售量较 2015 年有所增加, 公司进行规模采购, 采购成本略有下降所致。

物流服务收入销售毛利率 2016 年较 2015 年增加 2.25 个百分点, 主要是公司 2015 年开始为华为提供物流增值服务, 经过近二年的合作, 公司在物流方面积累了一定的经验, 管理效率有所提升, 成本下降所致。

(2) 结合同行业情况、公司自身优劣势等分析公司毛利率水平与同行业可比公司是否存在重大差异, 如存在, 请披露原因。

云中鹤 (836463)、凯凯金服 (837070)、淘礼网 (430298) 三家公司作为可比上市公司。

报告期内, 公司的毛利率与同行业进行比较如下:

项目	年度	云中鹤	淘礼网	凯凯金服	行业平均	本公司
毛利率 (%)	2015 年度	19.77	20.01	12.53	17.44	17.88
	2016 年度	21.44	17.26	10.01	16.24	19.00

注：淘礼网主要是通过线上积分兑换业务，而公司业务均来自于线下与客户直接交易。因此，淘礼网毛利率数据为剔除线上业务和信用卡分期销售部分；凯凯金服主营业务由礼品收入、安防工程及门楣标识构成，毛利率数据为剔除安防工程和门楣标识二部分。

由上表可见，公司毛利率略高同行业上市公司平均水平，主要是凯凯金服毛利率远低于另二家可比公司。公司毛利率低于云中鹤、淘礼网该二家公司，主要二家公司业务采取线上+线下模式，业务规模大于本公司，导致毛利率较高。

请主办券商及会计师：（1）核查毛利水平以及波动是否合理；（2）针对公司营业成本和期间费用的各组成项目的划分归集是否合规发表意见；针对公司报告期内收入、成本的配比关系是否合理、成本归集、结转是否符合《企业会计准则》核查并发表意见。

**[主办券商回复]：**

**（1）核查毛利水平以及波动是否合理；**

2015 年度、2016 年度公司毛利率如下：

单位：元

项目	2016 年度		2015 年度	
	金额	毛利率 (%)	金额	毛利率 (%)
主营业务收入	88,623,079.31	19.26	62,835,080.07	18.35
其他业务收入	8,187,114.39	16.19	7,465,743.84	13.94
<b>合计</b>	<b>96,810,193.70</b>	<b>19.00</b>	<b>70,300,823.91</b>	<b>17.88</b>

报告期内，公司综合销售毛利率分别为 17.88%、19.00%。2015 年度和 2016 年度销售毛利率基本持平，波动 1.12 个百分点，主要原因是主营业务收入和其他业务收入的毛利率波动引起。

公司主营业务收入均来自于礼品收入，其销售毛利率 2016 年较 2015 年增加 0.92 个百分点，主要是 2016 年销售量较 2015 年有所增加，公司进行规模采购，采购成本略有下降所致。

公司其他业务收入均来自于物流服务收入，其销售毛利率 2016 年较 2015 年增加 2.25 个百分点，主要是公司 2015 年开始为华为提供物流增值服务，经过近二年的合作，公司在物流方面积累了一定的经验，管理效率有所提升，成本下

降所致。

综上所述，主办券商认为公司毛利率波动合理。

(2) 针对公司营业成本和期间费用的各组成项目的划分归集是否合规发表意见；

2015 年度、2016 年度公司主营业务成本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16 年度	2015 年度
礼品采购	7,155.02	5,130.72
合计	7,155.02	5,130.72

公司主营业务为礼品的设计及销售，礼品的成本为委托加工成本，再加上运输费等费用，销售发出时，先转入发出商品科目，等达到收入确认条件时，由发出商品结转至营业成本科目。

报告期内，公司销售费用如下：

单位：元

项目	2016 年度	2015 年度
运输费	380,496.26	593,139.22
业务招待费	53,435.71	80,157.19
职工薪酬	2,528,688.62	2,235,660.97
展览费	449,549.86	513,090.00
社会保险费	185,862.97	171,583.42
设计费	27,074.19	5,000.00
差旅费	142,994.70	299,700.94
折旧费	1,850,042.98	1,391,374.33
住房公积金	44,854.10	31,082.40
汽车费用	79,049.43	124,092.33
快递费	119,004.87	100,417.73
检测费	247,792.29	39,244.37
服务费	718,783.55	135,706.95
电商平台费用	411,988.58	253,313.00
包装费	1,876,720.60	1,691,400.14

项目	2016 年度	2015 年度
其他	24,614.76	4,983.71
合计	9,140,953.47	7,669,946.70

销售费用核算的是公司销售部门发生的费用，于发生时全额计入销售费用科目。

报告期内公司管理费用如下：

单位：元

项目	2016 年度	2015 年度
办公费	508,939.00	210,759.96
汽车费用	57,605.88	8,887.55
社会保险费	124,972.15	109,535.97
折旧费	46,617.18	30,249.02
职工薪酬	1,570,016.95	1,006,059.68
职工福利费	106,018.94	82,943.30
租赁费	1,261,628.14	1,218,729.99
业务招待费	1,564.00	
差旅费	24,178.37	
中介咨询服务费	862,914.44	51,800.44
水电费	116,664.78	125,695.95
电话费	88,339.08	79,675.78
维护费	278.10	
商标及专利费	70,235.00	20,315.00
咨询费	97,087.38	
税费	838.68	2,995.54
职工培训费	9,101.89	1,400.00
住房公积金	22,777.10	12,519.20
其它	25,204.31	83,984.32
合计	4,994,981.37	3,045,551.70

管理费用核算的是公司管理部门发生的费用，于发生时全额计入管理费用科目。

经核算，主办券商认为公司营业成本和期间费用的各组成项目的划分归集合规。

(3) 针对公司报告期内收入、成本的配比关系是否合理、成本归集、结转是否符合《企业会计准则》核查并发表意见。

主办券商履行以下核查程序：检查销售合同、送货单，检查收入、成本的确认是否配比；检查采购合同、入库单、采购发票、运输费发票，并与库存商品明细账核对；对存货发出计价执行测试程序。

经核查，主办券商认为公司报告期内收入、成本的配比关系合理、成本归集、结转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相关规定。

申报会计师的核查意见详见会计师出具的《反馈意见中有关财务事项的说明》。

## 二、申请文件的相关问题

请公司和中介机构知晓并检查《公开转让说明书》等申请文件中包括但不限于以下事项：

(1) 中介机构事项：请公司说明并请主办券商核查公司自报告期初至申报时的期间是否存在更换申报券商、律师事务所、会计师事务所的情形，如有，请说明更换的时间以及更换的原因；请主办券商核查申报的中介机构及相关人员是否存在被监管机构立案调查的情形。

[公司回复]：公司自报告期初至申报时的期间不存在更换申报券商、律师事务所、会计师事务所的情形。

[主办券商回复]：主办券商通过查阅公司与券商、律师事务所、会计师事务所签订的新三板推荐挂牌相关合同，并访谈公司高级管理人员、律师事务所相关负责人、会计师事务所相关负责人等方式进行核查。主办券商认为，公司自报告期初至申报时的期间不存在更换申报券商、律师事务所、会计师事务所的情形；申报的中介机构及相关人员不存在被监管机构立案调查的情形。

(2) 多次申报事项：请公司说明是否曾申报 IPO 或向全国股转系统申报挂牌，若有，请公司说明并请主办券商核查下述事项：是否存在相关中介机构更

换的情形；前次申报与本次申报的财务数据、信息披露内容存在的差异；前次申报时公司存在的问题及其规范、整改或解决情况。

[公司回复]：公司不曾申报 IPO 或向全国股转系统申报挂牌。

(3) 申报文件形式事项：为便于登记，请以“股”为单位列示股份数；请检查两年一期财务指标简表格式是否正确；历次修改的文件均请重新签字盖章并签署最新日期；请将补充法律意见书、修改后的公开转让说明书、推荐报告、审计报告（如有）等披露文件上传到指定披露位置，以保证能成功披露和归档。

[回复]：公司主要股东基本情况表中均依照“股”为单位列示股份数；公司两年一期财务指标简表已按要求披露；本次修订的文件已经重新签字盖章并签署最新日期；将严格按照要求上传文件。

(4) 信息披露事项：请公司列表披露可流通股股份数量，检查股份解限售是否准确无误；请公司按照上市公司、国民经济、股转系统的行业分类分别列示披露公司所属行业归类；请公司披露挂牌后股票转让方式，如果采用做市转让的，请披露做市股份的取得方式、做市商信息；申请挂牌公司自申报受理之日起，即纳入信息披露监管。请知悉全国股转系统信息披露相关的业务规则，对于报告期内、报告期后、自申报受理至取得挂牌函并首次信息披露的期间发生的重大事项及时在公开转让说明书中披露；请公司及中介机构等相关责任主体检查各自的公开披露文件中是否存在不一致的内容，若有，请在相关文件中说明具体情况。

[回复]：由于股份公司成立未满一年，因此本次挂牌转让之日公司无可转让的股份；已在《公开转让说明书》“第一节之一、公司基本情况”中披露；公司已在《公开转让说明书》“第一节之二、股票挂牌情况之（一）股票挂牌概况”部分就挂牌后股票转让方式进行了披露，公司挂牌后股份转让方式：协议转让；报告期内、报告期后、自申报受理至取得挂牌函并首次信息披露的期间未发生应补充披露而未披露的重大事项；公司及中介机构已各自检查公开披露文件，未发现不一致的内容。

(5) 反馈回复事项：请公司及中介机构注意反馈回复为公开文件，回复时请斟酌披露的方式及内容，若存在由于涉及特殊原因申请豁免披露的，请提交

**豁免申请；存在不能按期回复的，请于到期前告知审查人员并将公司或主办券商盖章的延期回复申请的电子版发送至审查人员邮箱，并在上传回复文件时作为附件提交。**

**[回复]：**中介机构与公司充分沟通，认真核查斟酌披露的方式及内容，不存在由于涉及特殊原因申请豁免披露的情况；鉴于反馈意见相关事项的部分核查程序还需一定时间，无法在规定时间内完成，公司及主办券商盖章的延期回复申请已在到期前将上传至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的业务支持平台（BPM）。

(本页无正文，为《深圳市吉之礼文化股份有限公司对<关于深圳市吉之礼文化股份有限公司挂牌申请文件的反馈意见>的回复》之签字盖章页)

深圳市吉之礼文化股份有限公司 (公章)

法定代表人

2017 年 6 月 20 日

(本页无正文,为《东莞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对〈关于深圳市吉之礼文化股份有限公司挂牌申请文件的反馈意见〉的回复》之签字盖章页)

内核专员:

余媛

余媛

项目负责人:

陈静瑜

陈静瑜

项目小组成员:

付永华

付永华

陈志用

陈志用

